

#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二〇一七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 目录

一、公司简介	.....	P1-2
二、财务会计信息	.....	P2-94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	P95-117
四、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	P117-117
五、偿付能力信息	.....	P118-119

## 一、公司简介

###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法定名称：**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缩写：**永安保险公司

**英文名称：**YONGAN PROPER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缩写：**YAIC

**（二）注册资本：**30.09416 亿元人民币

**（三）注册地：**西安

**（四）成立时间：**1996 年 9 月 13 日

###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公司按照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区域范围和业务范围经营保险业务，包括各类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农业保险等本币和外币保险业务；办理前述各项保险的再保险和法定保险业务；办理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建立与国外保险机构的代理关系和业务往来关系，办理相互代查勘、代理赔、代追偿等有关业务；办理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办理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包括北京市、上海市、重庆市、河北省、山东省、辽宁省、广东省、江苏省、浙江省、湖北省、河南省、山西省、四川省、云南省、陕西省、甘肃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江西省、贵州省、安徽省、广西省、

福建省。

(六) 法定代表人：陶光强

(七)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95502

## 二、财务会计信息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7年	2016年	2016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
			(已重述)	(已重述)
货币资金	7	318,005,795.88	735,551,841.34	272,937,716.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	571,036,947.99	813,632,705.33	204,077,183.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	450,000,000.00	180,000,000.00
应收利息	10	159,132,845.89	173,797,468.91	238,911,781.93
应收保费	11	365,665,676.44	320,972,743.81	307,958,582.84
应收分保账款	12	519,674,416.38	319,901,170.20	261,774,012.48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2,936,843.91	107,560,059.47	105,102,671.35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01,656,046.53	110,686,879.54	130,271,533.35
定期存款	13	31,000,000.00	1,281,000,000.00	1,881,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4,805,117,571.58	4,540,802,576.58	3,376,513,126.9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1,698,457,305.82	1,206,401,604.77	1,536,488,278.14
应收款项类投资	16	2,408,434,045.12	1,963,912,728.22	2,668,891,796.48
存出资本保证金	18	802,640,000.00	602,640,000.00	732,640,000.00
固定资产	19	94,439,380.48	115,599,967.74	126,819,508.51
在建工程		51,120,948.25	50,918,608.50	47,442,165.44
无形资产	20	124,604,641.11	114,353,783.41	110,771,136.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82,136,643.44	19,827,725.82	-
其他资产	22	566,382,342.29	425,957,663.73	286,147,006.44
资产总计		<u>12,892,441,451.11</u>	<u>13,353,517,527.37</u>	<u>12,467,746,501.04</u>
负债	附注	2017年	2016年	2016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

			(已重述)	(已重述)
预收保费		137,693,578.37	175,055,888.60	260,147,512.2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25,376,325.19	96,693,274.19	104,469,905.29
应付分保账款	23	463,748,997.13	324,635,029.53	296,311,114.89
应付职工薪酬	24	222,806,061.63	99,214,772.09	199,751,827.84
应交税费	5(3)	200,772,280.32	382,080,699.68	322,385,471.94
应付赔付款		137,957,163.15	105,543,214.07	53,278,947.38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5	3,105,704,247.61	3,562,344,709.95	3,524,201,189.13
未决赔款准备金	25	3,208,369,466.41	3,020,349,606.30	2,840,294,405.34
保费准备金	26	36,783,432.38	36,570,036.37	27,077,094.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	-	-	74,141,366.02
其他负债	27	529,664,797.01	692,702,439.90	361,692,636.39
负债合计		<u>8,168,876,349.20</u>	<u>8,495,189,670.68</u>	<u>8,063,751,470.81</u>
股东权益	附注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2016年 1月1日 (已重述)
股本	28	3,009,416,000.00	3,009,416,000.00	2,663,200,000.00
资本公积	29	729,832,000.00	729,832,000.00	1,076,048,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0	122,273,519.67	106,129,727.63	175,363,737.01
盈余公积	31	158,117,488.81	127,531,749.25	63,294,731.26
一般风险准备	32	153,178,082.68	122,592,343.12	58,355,325.13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33	47,205,079.02	47,205,079.02	24,752,765.33
未分配利润		<u>503,542,931.73</u>	<u>715,620,957.67</u>	<u>342,980,471.50</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u>4,723,565,101.91</u>	<u>4,858,327,856.69</u>	<u>4,403,995,030.23</u>
股东权益合计		<u>4,723,565,101.91</u>	<u>4,858,327,856.69</u>	<u>4,403,995,030.23</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12,892,441,451.11</u>	<u>13,353,517,527.37</u>	<u>12,467,746,501.04</u>

## (二) 合并利润表

###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34	8,485,552,878.39	9,064,556,109.16
其中：分保费收入		52,543,701.63	61,961,756.10
减：分出保费	35	(249,365,676.26)	(267,558,873.94)
转回 / (提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6	442,017,246.78	(35,686,132.70)
已赚保费		8,678,204,448.91	8,761,311,102.52
投资收益	37	828,472,613.16	788,626,197.5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452.25)	21,094.94
汇兑损益		(1,885,859.19)	1,373,522.85
其他业务收入	38	59,101,265.83	306,255,631.62
其他收益	47	495,156.00	-
营业收入合计		<u>9,564,361,172.46</u>	<u>9,857,587,549.44</u>
	附注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支出			
赔付支出	39	(5,432,069,574.14)	(4,949,096,896.33)
减：摊回赔付支出		198,761,697.80	164,960,406.1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0	(188,019,860.11)	(180,055,200.96)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90,969,166.99	(19,584,653.81)
提取保费准备金		(5,807,090.76)	(10,147,767.75)
分保费用		(24,087,242.66)	(23,869,185.97)
税金及附加	41	(53,707,121.00)	(242,695,675.3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2	(1,307,839,139.02)	(1,243,404,904.85)
业务及管理费	43	(2,178,867,929.34)	(2,247,650,661.47)
减：摊回分保费用		85,757,841.31	86,272,421.52
其他业务支出	44	(400,606,901.46)	(389,048,171.16)
资产减值损失	45	(52,490,026.89)	(21,244,788.11)
资产处置损失	46	(466,539.41)	(234,888.58)

营业支出合计		(9,268,472,718.69)	(9,075,799,966.63)
	附注	<u>2017年</u>	<u>2016年</u>
营业利润		295,888,453.77	781,787,582.81
加：营业外收入	48	781,881.23	4,613,198.12
减：营业外支出	48	<u>(4,734,226.20)</u>	<u>(2,220,761.35)</u>
利润总额		291,936,108.80	784,180,019.58
减：所得税	49	<u>8,569,744.38</u>	<u>(180,717,183.74)</u>
净利润		300,505,853.18	603,462,835.84
其他综合损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	<u>16,143,792.04</u>	<u>(69,234,009.38)</u>
综合收益总额		<u>316,649,645.22</u>	<u>534,228,826.46</u>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7年</u>	<u>2016年</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481,333,305.57	9,260,232,666.9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50,279,716.30</u>	<u>48,080,681.45</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8,531,613,021.87</u>	<u>9,308,313,348.44</u>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5,278,837,863.67	4,697,247,400.12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26,167,755.71	33,769,010.22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22,534,010.20	1,383,835,599.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6,965,872.74	1,168,222,564.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8,319,196.62	643,193,808.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8,636,018.59	1,376,237,15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0,151,460,717.53</u>	<u>9,302,505,540.43</u>
经营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	<u>(1,619,847,695.66)</u>	<u>5,807,808.01</u>
	附注	<u>2017 年</u>	<u>2016 年</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617,067,749.83	5,312,560,321.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3,717,348.32	721,452,915.6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196,658.68	1,389,785.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6,544,981,756.83</u>	<u>6,035,403,022.58</u>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46,337,755.18	5,443,685,792.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784,821.24	54,600,806.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892,122,576.42</u>	<u>5,498,286,598.62</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652,859,180.41</u>	<u>537,116,423.96</u>
	附注	<u>2017 年</u>	<u>2016 年</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1,412,400.00	80,016,221.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合计		<u>451,412,400.00</u>	<u>80,016,221.49</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451,412,400.00)</u>	<u>(80,016,221.49)</u>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854,869.79</u>	<u>(293,885.6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 / 增加额	51	(417,546,045.46)	462,614,124.8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	<u>735,551,841.34</u>	<u>272,937,716.52</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	<u>318,005,795.88</u>	<u>735,551,841.34</u>

## (四)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 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17年1月1日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106,129,727.63	127,531,749.25	122,592,343.12	47,205,079.02	715,620,957.67	4,858,327,856.69	-	4,858,327,856.69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16,143,792.04	-	-	-	300,505,853.18	316,649,645.22	-	316,649,645.22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30,585,739.56	-	-	(30,585,739.56)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0,585,739.56	-	(30,585,739.56)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451,412,400.00)	(451,412,400.00)	-	(451,412,400.00)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u>3,009,416,000.00</u>	<u>729,832,000.00</u>	<u>122,273,519.67</u>	<u>158,117,488.81</u>	<u>153,178,082.68</u>	<u>47,205,079.02</u>	<u>503,542,931.73</u>	<u>4,723,565,101.91</u>	-	<u>4,723,565,101.91</u>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 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663,200,000.00	1,076,048,000.00	175,363,737.01	63,294,731.26	58,355,325.13	24,752,765.33	404,626,792.13	4,465,641,350.86	-	4,465,641,350.86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61,646,320.63)	(61,646,320.63)	-	(61,646,320.63)	
2016年1月1日余额	2,663,200,000.00	1,076,048,000.00	175,363,737.01	63,294,731.26	58,355,325.13	24,752,765.33	342,980,471.50	4,403,995,030.23	-	4,403,995,030.2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69,234,009.38)	-	-	-	603,462,835.84	534,228,826.46	-	534,228,826.46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64,237,017.99	-	-	(64,237,017.99)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64,237,017.99	-	(64,237,017.99)	-	-	-	
- 提取利润准备	-	-	-	-	-	22,452,313.69	(22,452,313.69)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79,896,000.00)	(79,896,000.00)	-	(79,896,000.00)	
3.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46,216,000.00	(346,216,000.00)	-	-	-	-	-	-	-	-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106,129,727.63	127,531,749.25	122,592,343.12	47,205,079.02	715,620,957.67	4,858,327,856.69	-	4,858,327,856.69	

## （五）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

### 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7年	2016年	2016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
			(已重述)	(已重述)
货币资金	7	316,592,300.78	730,068,557.07	265,408,572.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	571,036,947.99	813,632,705.33	204,077,183.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	450,000,000.00	180,000,000.00
应收利息	10	158,911,668.93	173,576,284.91	238,722,973.60
应收保费	11	365,665,676.44	320,972,743.81	307,958,582.84
应收分保账款	12	519,674,416.38	319,901,170.20	261,774,012.48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2,936,843.91	107,560,059.47	105,102,671.35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01,656,046.53	110,686,879.54	130,271,533.35
定期存款	13	-	1,250,000,000.00	1,85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4,805,117,571.58	4,540,802,576.58	3,376,513,126.9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1,698,457,305.82	1,206,401,604.77	1,536,488,278.14
应收款项类投资	16	2,408,434,045.12	1,963,912,728.22	2,668,891,796.48
长期股权投资	17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8	802,640,000.00	602,640,000.00	732,640,000.00
固定资产	19	94,313,940.93	115,496,138.47	126,616,956.08
在建工程		51,120,948.25	50,918,608.50	47,442,165.44
无形资产	20	124,456,162.36	113,968,797.66	110,149,644.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82,136,643.44	19,827,725.82	-
其他资产	22	758,239,401.82	433,246,363.82	294,242,767.94
资产总计		<u>13,101,389,920.28</u>	<u>13,373,612,944.17</u>	<u>12,486,300,264.84</u>
负债	附注	2017年	2016年	2016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月1日
			(已重述)	(已重述)
预收保费		137,693,578.37	175,055,888.60	260,147,512.2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34,725,462.13	101,894,292.53	105,335,591.90
应付分保账款	23	463,748,997.13	324,635,029.53	296,311,114.89
应付职工薪酬	24	219,228,216.55	97,528,993.76	198,494,857.96
应交税费	5(3)	198,437,629.77	378,187,970.54	320,973,971.00
应付赔付款		137,957,163.15	105,543,214.06	53,278,947.38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5	3,105,704,247.61	3,562,344,709.95	3,524,201,189.13
未决赔款准备金	25	3,208,369,466.41	3,020,349,606.30	2,840,294,405.34
保费准备金	26	36,783,432.38	36,570,036.37	27,077,094.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	-	-	74,141,366.02
其他负债	27	507,199,042.34	690,549,305.73	358,730,676.74
负债合计		<u>8,349,847,235.84</u>	<u>8,492,659,047.37</u>	<u>8,058,986,726.95</u>
股东权益	附注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2016年 1月1日 (已重述)
股本	28	3,009,416,000.00	3,009,416,000.00	2,663,200,000.00
资本公积	29	729,832,000.00	729,832,000.00	1,076,048,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0	122,273,519.67	106,129,727.63	175,363,737.01
盈余公积	31	158,117,488.81	127,531,749.25	63,294,731.26
一般风险准备	32	153,178,082.68	122,592,343.12	58,355,325.13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33	47,205,079.02	47,205,079.02	24,752,765.33
未分配利润		<u>531,520,514.26</u>	<u>738,246,997.78</u>	<u>366,298,979.16</u>
股东权益合计		<u>4,751,542,684.44</u>	<u>4,880,953,896.80</u>	<u>4,427,313,537.89</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13,101,389,920.28</u>	<u>13,373,612,944.17</u>	<u>12,486,300,264.84</u>

## (六)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利润表

### 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7年	2016年
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34	8,485,552,878.39	9,064,556,109.16
其中：分保费收入		52,543,701.63	61,961,756.10
减：分出保费	35	(249,365,676.26)	(267,558,873.94)
转回 / (提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6	<u>442,017,246.78</u>	<u>(35,686,132.70)</u>
已赚保费		8,678,204,448.91	8,761,311,102.52
投资收益	37	828,472,613.16	786,919,622.5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452.25)	21,094.94

汇兑损益		(1,885,859.19)	1,373,522.85
其他业务收入	38	59,101,265.83	303,457,278.14
其他收益	47	495,156.00	-
营业收入合计		<u>9,564,361,172.46</u>	<u>9,853,082,620.96</u>

	附注	<u>2017年</u>	<u>2016年</u>
营业支出			
赔付支出	39	(5,433,275,413.82)	(4,949,302,940.99)
减：摊回赔付支出		198,761,697.80	164,960,406.1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0	(188,019,860.11)	(180,055,200.96)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90,969,166.99	(19,584,653.81)
提取保费准备金		(5,807,090.76)	(10,147,767.75)
分保费用		(24,087,242.66)	(23,869,185.97)
税金及附加	41	(53,506,441.52)	(241,709,898.3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2	(1,520,494,746.75)	(1,345,430,492.87)
业务及管理费	43	(2,178,867,929.34)	(2,247,650,661.47)
减：摊回分保费用		85,757,841.31	86,272,421.52
其他业务支出	44	(181,593,771.11)	(280,748,251.92)
资产减值损失	45	(52,490,026.89)	(21,244,788.11)
资产处置损失	46	(466,539.41)	(234,888.58)
营业支出合计		<u>(9,263,120,356.27)</u>	<u>(9,068,745,903.08)</u>

	附注	<u>2017年</u>	<u>2016年</u>
营业利润		301,240,816.19	784,336,717.88
加：营业外收入	48	781,061.23	1,351,254.62
减：营业外支出	48	(4,734,226.20)	(2,200,420.47)
利润总额		297,287,651.22	783,487,552.03
减：所得税	49	8,569,744.38	(180,717,183.74)
净利润		305,857,395.60	602,770,368.29

其他综合损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	<u>16,143,792.04</u>	<u>(69,234,009.38)</u>
综合收益总额		<u>322,001,187.64</u>	<u>533,536,358.91</u>

## (七)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流量表

### 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7年</u>	<u>2016年</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481,333,305.57	9,260,232,666.9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33,622,210.33</u>	<u>53,885,135.54</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8,514,955,515.90</u>	<u>9,314,117,802.53</u>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5,278,837,863.67	4,697,247,400.12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26,167,755.71	33,769,010.22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11,601,688.87	1,400,734,758.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8,827,616.77	1,160,219,954.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3,727,781.65	640,257,875.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70,178,535.21</u>	<u>1,374,398,946.61</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0,129,341,241.88</u>	<u>9,306,627,945.19</u>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	<u>(1,614,385,725.98)</u>	<u>7,489,857.34</u>
	附注	<u>2017年</u>	<u>2016年</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617,067,749.83	5,311,560,321.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2,127,167.81	719,778,716.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74,196,658.68</u>	<u>1,389,785.01</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6,543,391,576.32</u>	<u>6,032,728,823.25</u>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46,337,755.18	5,442,685,792.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u>45,586,821.24</u>	<u>52,562,796.50</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891,924,576.42</u>	<u>5,495,248,588.70</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651,466,999.90</u>	<u>537,480,234.55</u>
	附注	<u>2017年</u>	<u>2016年</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u>451,412,400.00</u>	<u>80,016,221.49</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51,412,400.00</u>	<u>80,016,221.49</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451,412,400.00)</u>	<u>(80,016,221.49)</u>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854,869.79</u>	<u>(293,885.6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51	(413,476,256.29)	464,659,984.7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	<u>730,068,557.07</u>	<u>265,408,572.33</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	<u>316,592,300.78</u>	<u>730,068,557.07</u>

## (八)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106,129,727.63	127,531,749.25	122,592,343.12	47,205,079.02	738,246,997.78	4,880,953,896.80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16,143,792.04	-	-	-	305,857,395.60	322,001,187.64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30,585,739.56	-	-	(30,585,739.56)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0,585,739.56	-	(30,585,739.56)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451,412,400.00)	(451,412,400.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3,009,416,000.00</u>	<u>729,832,000.00</u>	<u>122,273,519.67</u>	<u>158,117,488.81</u>	<u>153,178,082.68</u>	<u>47,205,079.02</u>	<u>531,520,514.26</u>	<u>4,751,542,684.44</u>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63,200,000.00	1,076,048,000.00	175,363,737.01	63,294,731.26	58,355,325.13	24,752,765.33	427,945,299.79	4,488,959,858.5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61,646,320.63)	(61,646,320.63)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63,200,000.00	1,076,048,000.00	175,363,737.01	63,294,731.26	58,355,325.13	24,752,765.33	366,298,979.16	4,427,313,537.89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69,234,009.38)	-	-	-	602,770,368.29	533,536,358.91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64,237,017.99	-	-	(64,237,017.99)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64,237,017.99	-	(64,237,017.99)	-
- 提取利润准备	-	-	-	-	-	22,452,313.69	(22,452,313.69)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79,896,000.00)	(79,896,000.00)
3.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46,216,000.00	(346,216,000.00)	-	-	-	-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106,129,727.63	127,531,749.25	122,592,343.12	47,205,079.02	738,246,997.78	4,880,953,896.80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 1 公司基本情况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陕西省西安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6年9月13日经中国人民银行[1996]236号文件批准开业,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亿元。本公司经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10000100023824C号。本公司注册地为陕西省西安市。总部地址为: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路北段9号中铁第一国际B座15-20层。

经过2008年及2010年两次增资,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663,200,000元。根据本公司2016年5月25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46,216,000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009,416,000元。

本公司主要从事:各类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农业保险等本币和外币保险业务;办理前述各项保险业务的再保险和法定保险业务;办理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建立与国内外保险机构的代理关系和业务往来关系,办理相互代查勘、代理赔、代追偿等有关业务;办理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办理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财产保险、保险代理业务,并从事资金运用业务等。

B.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7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C.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1. (1)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 2. (2) 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 3.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4. (4) 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 3(1) 进行处理。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本集团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应享有子公司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10)(b)）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5. (5)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10)(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折旧率分别为：

	<u>使用寿命</u>	<u>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年	3%	2.43%至 3.23%
电子及电器设备	3-6 年	3%	16.17%至 32.33%
运输设备	6 年	3%	16.17%
办公设备及其他	3-6 年	3%	16.17%至 32.33%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6. (6)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7.

8. (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10)(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u>摊销年限</u>
土地使用权	5 年
软件	5 年

9. (8)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10)(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各项目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u>摊销年限</u>
租赁及装修费	5 年
广告费	2~3 年

10.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 3(4)）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股本等。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收款项类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b)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c)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d) 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

回购本集团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11. (10)资产减值准备

除附注 3(17) 中涉及的资产减值外，其他资产的减值按下述原则处理：

(a)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所有者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b) 其他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 3(11)）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 12. (11)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13. (12)职工薪酬

### (a)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14. (13)保险保障基金

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将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08 年第 2 号），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 (a)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 (b)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 (c)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当本集团提取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其总资产的 6% 时，不再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 15. (14) 保险合同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集团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当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集团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时，如果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之后年度的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对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 16. (15)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本集团的保险合同按照产品类型确定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集团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扣除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首日利得后的剩余边际。保险合同在初始计量时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果考虑风险调整后，未来现金流出现值超过未来现金流入现值，则在损益表中确认首日损失。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所采用的折现率。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为获取的承保风险未到期部分。本集团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手续费支出、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用、劳务费用及服务费用等相关获取成本后计提准备金。初始确认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其他比例法进行后续计量。
-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等。本集团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相关边际因素，采用逐案估计法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采用链梯法、Bornhuetter-Ferguson 法及预期损失率法等方法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本集团采用比率分摊法，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考虑风险边际的影响后，如果预计未来现金流出现值大于现金流入现值，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

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集团转销相关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 17. (16)大灾风险准备金

依据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集团按照《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表》规定的区间范围，结合农业灾害风险水平、风险损失数据、农业保险经营状况等因素计提保费准备金，并按超额承保利润的 75% (如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则全额计提) 提取利润准备金。该利润准备金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 18. (17)所得税

除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任何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19. (18)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 20. (19)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保费收入金额。分入业务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的金额。

#####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 (c)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提供劳务收入金额。

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则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21. (20)再保险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非再保险合同。

### (a)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集团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集团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 (b) 分入业务

当再保险合同同时满足再保险合同生效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及与再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等条件时，本集团确认分保费收入。

本集团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2.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 23. (22)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 24. (23)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 25. (24)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 26. (25)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 3(5)、(7) 和 (8) 载有关于固定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a) 产品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同时，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合同归为一组，并考虑合同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合同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的具有代表性的合同样本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大多数合同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合同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对于再保险保单，本集团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是再保险合同的赔付率及所对应的发生概率。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以反映本集团的产品特征、实际赔付情况等。

### (b)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集团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首日费用率、赔付率、间接理赔费用率、保单维持费用率等。

本集团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分别作为首日费用率、赔付率、间接理赔费用率、保单维持费用率等。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使用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集团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

(c)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参见附注 54。

#### 4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 (a)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 (2017)”)，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 3 中列示。

同时，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7] 30 号)。本集团按照该规定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

本集团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及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i) 政府补助

本集团根据准则 16 号 (2017) 的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采用该准则对本集团的影响如下：

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计入利润表时,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

(ii) 资产处置收益 / (损失)

本集团根据财会 [2017] 30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采用该准则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该文件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 / (损失)”项目,反映企业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上述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反映。

(b) 变更对当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17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本年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7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分析如下：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 / (减少) 当年报表项目金额
	注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资产处置损失	46	466,539.41
其他收益	47	495,156.00
营业外收入	48	(495,156.00)
营业外支出	48	<u>(466,539.41)</u>
亏损总额		<u><u>-</u></u>

## (2) 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

- (i)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17 年发现，于 2016 年及以前年度，本集团及本公司部分业务及管理费存在截止性差异。

本集团及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时对上述前期差错进行了更正。更正后：

- 调减 201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72,326,057.35 元；
- 调增 2016 年年末其他应付款人民币 64,457,659.15 元；
- 调减 2016 年度业务及管理费人民币 7,868,398.20 元；

- (ii)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17 年发现，于 2016 年及以前年度，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部分原保险合同，未于承担保险责任的期间确认保费收入，也未确认相关保险责任准备金及手续费；对于部分再保险合同，未于承担保险责任及转移保险责任的期间确认分保费收入、分出保费、保险责任准备金及相关分保费用。

本集团及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时对上述前期差错进行了更正。更正后：

- 调增 201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5,183,802.94 元；
- 调增 2016 年年末应收保费人民币 77,580,326.98 元；
- 调增 2016 年年末应收分保账款人民币 71,610,237.24 元；

- 调增 2016 年年末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人民币 29,158,431.85 元；
- 调增 2016 年年末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人民币 10,065,086.87 元；
- 调增 2016 年年末应付分保账款人民币 78,636,896.57 元；
- 调增 2016 年年末决赔款准备金人民币 37,257,671.81 元；
- 调增 2016 年年末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人民币 77,337,863.37 元；
- 调增 2016 年年末未应付手续费人民币 5,150,161.58 元；
- 调减 2016 年度保费收入人民币 32,991,821.52 元；
- 调减 2016 年度分保费收入人民币 4,280,742.36 元；
- 调增 2016 年度分出保费人民币 2,299,423.38 元；
- 调减 2016 年度手续费及佣金人民币 514,737.64 元；
- 调减 2016 年度分保费用人民币 670,043.05 元；
- 调减 2016 年度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人民币 23,603,395.38 元；
- 调增 2016 年度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人民币 11,005,957.33 元；
- 调增 2016 年度摊回保险合同准备金人民币 218,881.98 元；
- 调增 2016 年度摊回分保费用人民币 418,573.21 元；

(iii)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17 年度发现，2013 及 2014 年度陕西分公司社会保险计提基数错误，造成少缴社会保险费共计人民币 19,874,716.37 元。

本集团及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时对上述前期差错进行了更正。更正后：

- 调减 201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9,874,716.37 元；
- 调增 2016 年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人民币 19,874,716.37 元；

(iv)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17 年发现，于 2015 年将部分非保险合同业务未按照金融工具准则进行核算而错误的按照保险合同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确认了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但该会计差错对 2015 年度损益未产生影响。于 2016 年度本集团及本公司对该类非保险合同业务调整为按照金融工具准则进行核算，但核算不准确。本公司在收到非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时全额确认其他业务收入，而未按照权责发生制将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并在实际发生相关成本支出时抵减了其他业务收入，未列示为其他业务成本，且未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确认相关预计赔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时对上述前期差错进行了更正。更正后：

- 调增 2016 年年末其他应付款人民币 28,255,105.01 元；
- 调增 2016 年度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人民币 30,162,492.96 元；
- 调增 2016 年度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 12,380,912.07 元；
- 调增 2016 年度其他业务收入人民币 237,751,943.18 元；
- 调增 2016 年度其他业务成本人民币 223,463,643.16 元；

- (v)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17 年度发现，于 2016 年及以前年度少确认了部分高管绩效。

本集团及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时对上述前期差错进行了更正。更正后：

- 调减 201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5,178,123.40 元；
- 调增 2016 年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人民币 12,438,852.00 元；
- 调增 2016 年度业务及管理费用人民币 7,260,728.60 元；

- (vi) 本集团及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时对上述前期差错的税务影响进行了更正。更正后：

- 调增 201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20,548,773.55 元；
- 调增 2016 年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人民币 33,748,710.73 元；
- 调减 2016 年度所得税费用人民币 13,199,937.18 元；

(2) 前期会计差错的影响汇总

- (i)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汇总如下：

## 本集团

	净利润	年末股东权益	年初股东权益
重述前之净利润及 股东权益	643,062,647.40	4,959,573,988.88	4,465,641,350.86
4(2)(i) 重述金额	7,868,398.20	(64,457,659.15)	(72,326,057.35)
4(2)(ii) 重述金额	(25,152,313.33)	(9,968,510.39)	15,183,802.94
4(2)(iii) 重述金额	-	(19,874,716.37)	(19,874,716.37)
4(2)(iv) 重述金额	(28,255,105.01)	(28,255,105.01)	-
4(2)(v) 重述金额	(7,260,728.60)	(12,438,852.00)	(5,178,123.40)
4(2)(vi) 重述金额	13,199,937.18	33,748,710.73	20,548,773.55
小计	<u>(39,599,811.56)</u>	<u>(101,246,132.19)</u>	<u>(61,646,320.63)</u>
重述后之净利润及 股东权益	<u>603,462,835.84</u>	<u>4,858,327,856.69</u>	<u>4,403,995,030.23</u>

## 本公司

	净利润	年末股东权益	年初股东权益
重述前之净利润及 股东权益	642,370,179.85	4,982,200,028.99	4,488,959,858.52
4(2)(i) 重述金额	7,868,398.20	(64,457,659.15)	(72,326,057.35)
4(2)(ii) 重述金额	(25,152,313.33)	(9,968,510.39)	15,183,802.94
4(2)(iii) 重述金额	-	(19,874,716.37)	(19,874,716.37)
4(2)(iv) 重述金额	(28,255,105.01)	(28,255,105.01)	-
4(2)(v) 重述金额	(7,260,728.60)	(12,438,852.00)	(5,178,123.40)
4(2)(vi) 重述金额	13,199,937.18	33,748,710.73	20,548,773.55
小计	<u>(39,599,811.56)</u>	<u>(101,246,132.19)</u>	<u>(61,646,320.63)</u>
重述后之净利润及 股东权益	<u>602,770,368.29</u>	<u>4,880,953,896.80</u>	<u>4,427,313,537.89</u>

(ii) 2016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资产负债项目

本集团

	附注	重述前	重述数	重述后
应收保费	4(2)(1)(ii)	243,392,416.83	77,580,326.98	320,972,743.81
应收分保账款	4(2)(1)(ii)	248,290,932.96	71,610,237.24	319,901,170.20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2)(1)(ii)	78,401,627.62	29,158,431.85	107,560,059.4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4(2)(1)(ii)	100,621,792.67	10,065,086.87	110,686,879.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1)(vi)	-	19,827,725.82	19,827,725.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1)(vi)	(13,920,984.91)	13,920,984.91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2)(1)(ii)	(91,543,112.61)	(5,150,161.58)	(96,693,274.19)
应付分保账款	4(2)(1)(ii)	(245,998,132.96)	(78,636,896.57)	(324,635,029.53)
应付职工薪酬	4(2)(1)(iii)/(v)	(66,901,203.72)	(32,313,568.37)	(99,214,772.09)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2)(1)(ii)	(3,485,006,846.58)	(77,337,863.37)	(3,562,344,709.95)
未决赔款准备金	4(2)(1)(ii)	(2,983,091,934.49)	(37,257,671.81)	(3,020,349,606.30)
其他负债	4(2)(1)(i)/(iv)	(599,989,675.74)	(92,712,764.16)	(692,702,439.90)
合计			(101,246,132.19)	

本公司

	附注	重述前	重述数	重述后
应收保费	4(2)(1)(ii)	243,392,416.83	77,580,326.98	320,972,743.81
应收分保账款	4(2)(1)(ii)	248,290,932.96	71,610,237.24	319,901,170.20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2)(1)(ii)	78,401,627.62	29,158,431.85	107,560,059.4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4(2)(1)(ii)	100,621,792.67	10,065,086.87	110,686,879.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1)(vi)	-	19,827,725.82	19,827,725.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1)(vi)	(13,920,984.91)	13,920,984.91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2)(1)(ii)	(96,744,130.95)	(5,150,161.58)	(101,894,292.53)
应付分保账款	4(2)(1)(ii)	(245,998,132.96)	(78,636,896.57)	(324,635,029.53)
应付职工薪酬	4(2)(1)(iii)/(iv)	(65,215,425.39)	(32,313,568.37)	(97,528,993.7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2)(1)(ii)	(3,485,006,846.58)	(77,337,863.37)	(3,562,344,709.95)
未决赔款准备金	4(2)(1)(ii)	(2,983,091,934.49)	(37,257,671.81)	(3,020,349,606.30)
其他负债	4(2)(1)(i)/(v)	(597,836,541.57)	(92,712,764.16)	(690,549,305.73)
合计			(101,246,132.19)	

(iii) 2016 年度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本集团

	附注	重述前	重述数	重述后
保费收入	4(2)(1)(ii)	9,035,586,174.58	(32,991,821.52)	9,002,594,353.06
分保费收入	4(2)(1)(ii)	66,242,498.46	(4,280,742.36)	61,961,756.10
分出保费	4(2)(1)(ii)	(265,259,450.56)	(2,299,423.38)	(267,558,873.94)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 备金	4(2)(1)(ii)/(iv)	(29,127,035.12)	(6,559,097.58)	(35,686,132.70)
其他业务收入	4(2)(1)(iv)	68,503,688.44	237,751,943.18	306,255,631.62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 金	4(2)(1)(ii)/(iv)	(156,668,331.56)	(23,386,869.40)	(180,055,200.96)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 金	4(2)(1)(ii)	(19,803,535.79)	218,881.98	(19,584,653.8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2)(1)(ii)	(1,243,919,642.49)	514,737.64	(1,243,404,904.85)
分保费用	4(2)(1)(ii)	(24,539,229.02)	670,043.05	(23,869,185.97)
业务及管理费	4(2)(1)(i)/(v)	(2,248,258,331.07)	607,669.60	(2,247,650,661.47)
摊回分保费用	4(2)(1)(ii)	85,853,848.31	418,573.21	86,272,421.52
其他业务支出	4(2)(1)(iv)	(165,584,528.00)	(223,463,643.16)	(389,048,171.16)
所得税费用	4(2)(1)(vi)	(193,917,120.92)	13,199,937.18	(180,717,183.74)
合计			<u>(39,599,811.56)</u>	

本公司

	附注	重述前	重述数	重述后
保费收入	4(2)(1)(ii)	9,035,586,174.58	(32,991,821.52)	9,002,594,353.06
分保费收入	4(2)(1)(ii)	66,242,498.46	(4,280,742.36)	61,961,756.10
分出保费	4(2)(1)(ii)	(265,259,450.56)	(2,299,423.38)	(267,558,873.94)
提取未到期 准备金	4(2)(1)(ii)/(iv)	(29,127,035.12)	(6,559,097.58)	(35,686,132.70)
其他业务收入	4(2)(1)(iv)	65,705,334.96	237,751,943.18	303,457,278.14
提取保险责任 准备金	4(2)(1)(ii)/(iv)	(156,668,331.56)	(23,386,869.40)	(180,055,200.96)
摊回保险责任 准备金	4(2)(1)(ii)	(19,803,535.79)	218,881.98	(19,584,653.81)
手续费及佣金 支出	4(2)(1)(ii)	(1,345,945,230.51)	514,737.64	(1,345,430,492.87)
分保费用	4(2)(1)(ii)	(24,539,229.02)	670,043.05	(23,869,185.97)
业务及管理费	4(2)(1)(i)/(v)	(2,248,258,331.07)	607,669.60	(2,247,650,661.47)
摊回分保费用	4(2)(1)(ii)	85,853,848.31	418,573.21	86,272,421.52
其他业务支出	4(2)(1)(iv)	(57,284,608.76)	(223,463,643.16)	(280,748,251.92)
所得税费用	4(2)(1)(vi)	(193,917,120.92)	13,199,937.18	(180,717,183.74)
合计			<u>(39,599,811.56)</u>	

D. 5 税项

- (1) 本集团适用的相关税费有营业税、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

税项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016年5月1日前，应税营业收入的5%。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财税[2017]36号文，自2016年5月1日起全国范围内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应税劳务收入的6%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营业税和应缴增值税的7%
教育费附加	缴纳营业税和应缴增值税的3%~5%

- (2) 所得税

本公司的法定税率为25%，本年度按法定税率执行（2016年：25%）。

本公司的子公司永安保险销售(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保险销售”）本年度的所得税税率为25%（2016：25%）。

- (3)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所得税	111,011,027.49	250,476,114.54	111,011,027.49	250,476,114.54
代收车船税	51,646,949.63	78,538,195.49	51,646,949.63	78,538,195.49
增值税	26,712,827.14	37,069,417.57	25,060,441.96	33,900,736.9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583,649.96	6,917,078.07	7,507,375.25	6,810,480.64
税金及附加	2,670,230.73	4,270,865.27	2,116,283.57	3,698,593.67
其他	1,147,595.37	4,809,028.74	1,095,551.87	4,763,849.21
合计	<u>200,772,280.32</u>	<u>382,080,699.68</u>	<u>198,437,629.77</u>	<u>378,187,970.54</u>

E.

F. 6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u>子公司名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地</u>	<u>注册资本</u>	<u>持股比例</u>	<u>表决权比例</u>
永安保险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保险经纪	上海	50,000,000.00	100%	100%

本公司本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上年度一致。

G. 7 货币资金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u>2017年</u>	<u>2016年</u>	<u>2017年</u>	<u>2016年</u>
银行存款	315,141,119.11	734,623,847.31	313,727,624.01	729,140,563.04
其他货币资金	2,864,676.77	927,994.03	2,864,676.77	927,994.03
合计	<u>318,005,795.88</u>	<u>735,551,841.34</u>	<u>316,592,300.78</u>	<u>730,068,557.07</u>

H.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u>2017年</u>	<u>2016年</u>
基金投资	523,782,233.50	812,838,944.96
债券投资	46,700,000.00	-
股票投资	554,714.49	793,760.37
合计	<u>571,036,947.99</u>	<u>813,632,705.33</u>

I.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u>2017年</u>	<u>2016年</u>
交易所市场买入返售证券	-	450,000,000.00

J. 10 应收利息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53,659,139.55	60,139,538.82	53,659,139.55	60,139,538.82
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48,413,827.65	34,415,631.68	48,413,827.65	34,415,631.68
贷款利息	36,847,614.75	29,084,902.69	36,847,614.75	29,084,902.69
银行存款利息	19,623,822.47	50,145,329.06	19,402,645.51	49,924,145.06
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	586,849.32	-	586,849.32	-
其他利息	1,592.15	12,066.66	1,592.15	12,066.66
合计	<u>159,132,845.89</u>	<u>173,797,468.91</u>	<u>158,911,668.93</u>	<u>173,576,284.91</u>

K. 11 应收保费

(1) 应收保费按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账龄	2017年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54,348,280.95	14.19%	-	54,348,280.95
3个月至1年 (含1年)	231,137,185.18	60.34%	(733,931.16)	230,403,254.02
1年以上	97,601,333.02	25.47%	(16,687,191.55)	80,914,141.47
合计	<u>383,086,799.15</u>	<u>100.00%</u>	<u>(17,421,122.71)</u>	<u>365,665,676.44</u>

账龄	2016年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30,794,939.15	9.25%	-	30,794,939.15
3个月至1年 (含1年)	226,251,349.23	67.95%	(636,220.45)	225,615,128.78
1年以上	75,904,680.12	22.80%	(11,342,004.24)	64,562,675.88
合计	<u>332,950,968.50</u>	<u>100%</u>	<u>(11,978,224.69)</u>	<u>320,972,743.81</u>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年初余额	11,978,224.69	9,869,340.44
本年计提	9,758,123.12	5,298,070.41
本年核销	(4,315,225.10)	(3,189,186.16)
年末余额	17,421,122.71	11,978,224.69

L. 12 应收分保账款

(1) 应收分保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账龄	2017年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427,118,057.62	81.13%	-	427,118,057.62
3个月至1年 (含1年)	43,678,374.59	8.30%	-	43,678,374.59
1年以上	55,647,168.08	10.57%	(6,769,183.91)	48,877,984.17
合计	526,443,600.29	100.00%	(6,769,183.91)	519,674,416.38

账龄	2016年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250,266,244.50	76.65%	-	250,266,244.50
3个月至1年 (含1年)	39,207,620.77	12.01%	-	39,207,620.77
1年以上	37,052,260.74	11.34%	(6,624,955.81)	30,427,304.93
合计	326,526,126.01	100.00%	(6,624,955.81)	319,901,170.20

M. 13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3个月至1年(含1年)	31,000,000.00	1,251,000,000.00	-	1,250,000,000.00
1年至2年(含2年)	-	30,000,000.00	-	-
合计	<u>31,000,000.00</u>	<u>1,281,000,000.00</u>	<u>-</u>	<u>1,250,000,000.00</u>

N.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债券投资	1,483,460,483.70	1,918,451,887.00
理财产品	969,959,991.75	567,402,575.00
股票投资	898,477,896.13	1,158,936,126.58
股权投资基金	820,000,000.00	240,000,000.00
非上市股权	332,000,000.00	332,000,000.00
优先股	301,219,200.00	324,011,988.00
合计	<u>4,805,117,571.58</u>	<u>4,540,802,576.58</u>

O.

P.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中期票据	1,166,479,824.78	736,790,837.72
企业债券	531,977,481.04	370,353,112.50
短期融资券	-	99,257,654.55
合计	<u>1,698,457,305.82</u>	<u>1,206,401,604.77</u>

Q. 16 应收款项类投资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u>2017年</u>	<u>2016年</u>
信托计划	950,000,000.00	1,150,000,000.00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808,434,045.12	403,912,728.22
债权投资计划	450,000,000.00	150,000,000.00
次级债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保险理财产品	-	60,000,000.00
合计	<u>2,408,434,045.12</u>	<u>1,963,912,728.22</u>

R. 17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

	<u>2017年</u>	<u>2016年</u>
对子公司的投资	<u>50,000,000.00</u>	<u>50,000,000.00</u>

(1)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分析如下：

	<u>2017年</u>	<u>2016年</u>
永安保险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u>50,000,000.00</u>	<u>50,000,000.00</u>

有关各公司的详细资料，参见附注6。

S. 18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已按注册资本的20%缴存了资本保证金，其明细如下：

## 本集团及本公司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2017年	2016年
浙商银行上海普陀支行	定期存款	2013-09-18 ~ 2018-10-18	270,640,000.00	270,640,000.00
浙商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2017-10-27 ~ 2022-11-27	200,000,000.00	-
兴业银行西安分行	定期存款	2015-12-04 ~ 2018-12-04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国银行西安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定期存款	2016-10-25 ~ 2019-10-25	70,000,000.00	70,000,000.00
平安银行上海市东支行	定期存款	2014-08-20 ~ 2019-09-20	62,000,000.00	62,000,000.00
合计			<u>802,640,000.00</u>	<u>602,640,000.00</u>

## 19 固定资产

###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b>成本</b>					
2016年1月1日余额	32,977,886.05	161,033,685.65	198,227,560.29	32,548,171.06	424,787,303.05
本年增加	-	13,045,229.54	8,021,891.11	2,762,868.22	23,829,988.87
本年减少	-	(6,254,260.95)	(19,469,569.80)	(1,834,733.74)	(27,558,564.49)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32,977,886.05	167,824,654.24	186,779,881.60	33,476,305.54	421,058,727.43
本年增加	-	7,165,245.01	5,106,107.38	1,596,298.80	13,867,651.19
本年减少	-	(7,280,530.21)	(14,495,744.15)	(1,230,716.14)	(23,006,990.50)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32,977,886.05	167,709,369.04	177,390,244.83	33,841,888.20	411,919,388.12
<b>减：累计折旧</b>					
2016年1月1日余额	(5,399,119.69)	(127,024,687.24)	(145,965,207.89)	(19,578,779.72)	(297,967,794.54)
本年计提	(1,064,050.79)	(15,137,769.18)	(14,343,822.25)	(3,184,539.59)	(33,730,181.81)
折旧冲销	-	5,452,428.17	19,412,426.12	1,374,362.37	26,239,216.66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6,463,170.48)	(136,710,028.25)	(140,896,604.02)	(21,388,956.94)	(305,458,759.69)
本年计提	(1,064,050.79)	(14,372,050.72)	(14,942,401.61)	(2,395,288.68)	(32,773,791.80)
折旧冲销	-	6,227,640.00	14,254,752.21	270,151.64	20,752,543.85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7,527,221.27)	(144,854,438.97)	(141,584,253.42)	(23,514,093.98)	(317,480,007.64)
<b>账面价值</b>					
2017年12月31日	<u>25,450,664.78</u>	<u>22,854,930.07</u>	<u>35,805,991.41</u>	<u>10,327,794.22</u>	<u>94,439,380.48</u>
2016年12月31日	<u>26,514,715.57</u>	<u>31,114,625.99</u>	<u>45,883,277.58</u>	<u>12,087,348.60</u>	<u>115,599,967.74</u>

## 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b>成本</b>					
2016年1月1日余额	32,977,886.05	160,630,489.65	198,227,560.29	32,450,575.06	424,286,511.05
本年增加	-	13,042,834.54	8,021,891.11	2,762,868.22	23,827,593.87
本年减少	-	(6,254,260.95)	(19,469,569.80)	(1,834,733.74)	(27,558,564.49)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32,977,886.05	167,419,063.24	186,779,881.60	33,378,709.54	420,555,540.43
本年增加	-	6,967,245.01	5,106,107.38	1,596,298.80	13,669,651.19
本年减少	-	(7,280,530.21)	(14,495,744.15)	(1,230,716.14)	(23,006,990.50)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32,977,886.05	167,105,778.04	177,390,244.83	33,744,292.20	411,218,201.12
<b>减：累计折旧</b>					
2016年1月1日余额	(5,399,119.69)	(126,758,572.14)	(145,965,207.89)	(19,546,655.25)	(297,669,554.97)
本年计提	(1,064,050.79)	(15,052,858.75)	(14,343,822.25)	(3,168,331.86)	(33,629,063.65)
折旧冲销	-	5,452,428.17	19,412,426.12	1,374,362.37	26,239,216.66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6,463,170.48)	(136,359,002.72)	(140,896,604.02)	(21,340,624.74)	(305,059,401.96)
本年计提	(1,064,050.79)	(14,211,295.43)	(14,942,401.61)	(2,379,654.25)	(32,597,402.08)
折旧冲销	-	6,227,640.00	14,254,752.21	270,151.64	20,752,543.85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7,527,221.27)	(144,342,658.15)	(141,584,253.42)	(23,450,127.35)	(316,904,260.19)
<b>账面价值</b>					
2017年12月31日	25,450,664.78	22,763,119.89	35,805,991.41	10,294,164.85	94,313,940.93
2016年12月31日	26,514,715.57	31,060,060.52	45,883,277.58	12,038,084.80	115,496,138.47

20 无形资产

本集团

	<u>土地使用权</u>	<u>软件使用权</u>	<u>合计</u>
<b>成本</b>			
2016年1月1日余额	78,292,384.00	81,304,613.89	159,596,997.89
本年增加	-	18,765,767.73	18,765,767.73
本年减少	-	(23,360.68)	(23,360.68)
	<hr/>	<hr/>	<hr/>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78,292,384.00	100,047,020.94	178,339,404.94
本年增加	-	29,549,353.04	29,549,353.04
本年减少	-	-	-
	<hr/>	<hr/>	<hr/>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u>78,292,384.00</u>	<u>129,596,373.98</u>	<u>207,888,757.98</u>
<b>减：累计摊销</b>			
2016年1月1日余额	(8,644,784.03)	(40,181,076.98)	(48,825,861.01)
本年增加	(1,957,309.60)	(13,202,450.92)	(15,159,760.52)
本年减少	-	-	-
	<hr/>	<hr/>	<hr/>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0,602,093.63)	(53,383,527.90)	(63,985,621.53)
本年增加	(1,957,309.60)	(17,341,185.74)	(19,298,495.34)
本年减少	-	-	-
	<hr/>	<hr/>	<hr/>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u>(12,559,403.23)</u>	<u>(70,724,713.64)</u>	<u>(83,284,116.87)</u>
<b>账面价值</b>			
2017年12月31日	<u>65,732,980.77</u>	<u>58,871,660.34</u>	<u>124,604,641.11</u>
2016年12月31日	<u>67,690,290.37</u>	<u>46,663,493.04</u>	<u>114,353,783.41</u>

本公司

	<u>土地使用权</u>	<u>软件使用权</u>	<u>合计</u>
<b>成本</b>			
2016年1月1日余额	78,292,384.00	80,122,078.89	158,414,462.89
本年增加	-	18,765,767.73	18,765,767.73
本年减少	-	(23,360.68)	(23,360.68)
	<hr/>	<hr/>	<hr/>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78,292,384.00	98,864,485.94	177,156,869.94
本年增加	-	29,549,353.04	29,549,353.04
本年减少	-	-	-
	<hr/>	<hr/>	<hr/>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u>78,292,384.00</u>	<u>128,413,838.98</u>	<u>206,706,222.98</u>
<b>减：累计摊销</b>			
2016年1月1日余额	(8,644,784.03)	(39,620,034.73)	(48,264,818.76)
本年增加	(1,957,309.60)	(12,965,943.92)	(14,923,253.52)
本年减少	-	-	-
	<hr/>	<hr/>	<hr/>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0,602,093.63)	(52,585,978.65)	(63,188,072.28)
本年增加	(1,957,309.60)	(17,104,678.74)	(19,061,988.34)
本年减少	-	-	-
	<hr/>	<hr/>	<hr/>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u>(12,559,403.23)</u>	<u>(69,690,657.39)</u>	<u>(82,250,060.62)</u>
<b>账面价值</b>			
2017年12月31日	<u>65,732,980.77</u>	<u>58,723,181.59</u>	<u>124,456,162.36</u>
2016年12月31日	<u>67,690,290.37</u>	<u>46,278,507.29</u>	<u>113,968,797.66</u>

T.

U.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V.

本集团及本公司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2017 年 1月1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17 年 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30,401,943.08	8,142,420.22	-	38,544,363.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	(35,376,575.88)	-	(5,381,264.02)	(40,757,839.90)
应付手续费	-	81,653,660.94	-	81,653,660.94
应收利息	(43,394,071.23)	3,666,154.00	-	(39,727,917.23)
保险合同准备金	36,024,974.88	(1,624,203.94)	-	34,400,770.94
预提费用	24,192,806.88	(15,423,026.71)	-	8,769,780.17
其他	7,978,648.09	(8,724,822.87)	-	(746,174.78)
合计	<u>19,827,725.82</u>	<u>67,690,181.64</u>	<u>(5,381,264.02)</u>	<u>82,136,643.44</u>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2016 年 1月1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16 年 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26,134,898.84	4,267,044.24	-	30,401,943.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	(58,454,579.00)	-	23,078,003.13	(35,376,575.87)
应付手续费	-	-	-	-
应收利息	(59,680,743.40)	16,286,672.17	-	(43,394,071.23)
保险合同准备金	-	36,024,974.88	-	36,024,974.88
预提费用	24,344,724.28	(151,917.40)	-	24,192,806.88
其他	(6,485,666.74)	14,464,314.82	-	7,978,648.08
合计	<u>(74,141,366.02)</u>	<u>70,891,088.71</u>	<u>23,078,003.13</u>	<u>19,827,725.82</u>

按照附注 3(17) 所载的会计政策,由于不是很可能获得可用于抵扣有关亏损的未来应税利润,因此本集团尚未就子公司人民币 23,140,384.77 元 (2016 年:人民币 17,805,483.09 元) 的累积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W. 22 其他资产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其他应收款	(1)	613,033,438.20	448,827,186.82	805,544,843.44	457,946,956.04
存出保证金		26,033,776.66	26,150,455.22	26,033,776.66	26,150,455.22
长期待摊费用		18,280,994.78	21,498,938.42	17,626,649.07	19,667,869.29
预付赔款		10,833,680.42	11,906,691.21	10,833,680.42	11,906,691.21
应收票据		9,671,499.00	8,246,618.32	9,671,499.00	8,246,618.32
待抵扣进项税		4,338,583.42	-	4,338,583.42	-
应收股利		785,282.77	1,123,115.54	785,282.77	1,123,115.54
应收代位追偿款		94,029.25	50,212.00	94,029.25	50,212.00
其他		367,962.27	482,215.01	367,962.27	482,215.01
小计		683,439,246.77	518,285,432.54	875,296,306.30	525,574,132.63
减：减值准备		(117,056,904.48)	(92,327,768.81)	(117,056,904.48)	(92,327,768.81)
合计		566,382,342.29	425,957,663.73	758,239,401.82	433,246,363.82

(1)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应收共保款	269,734,501.60	128,234,207.64	269,734,501.60	128,234,207.64
应收外单位往来款	131,450,843.87	100,163,873.74	94,519,690.82	97,632,615.33
代付员工款项	44,785,530.10	21,559,444.09	44,663,034.18	21,439,841.01
预付款项	32,162,271.65	34,370,563.49	32,162,271.65	34,370,563.49
预付手续费	31,095,561.88	10,581,895.91	31,095,561.88	10,581,895.91
押金	10,977,740.09	11,627,627.04	10,112,981.33	10,991,476.74
交强险代垫款	9,084,119.17	9,037,071.17	9,084,119.17	9,037,071.17
备用金	5,640,590.66	27,564,605.16	8,742,944.71	27,564,605.16
批退暂付	2,987,668.71	3,804,064.16	2,987,668.71	3,804,064.16
暂付直接理赔费用	702,963.11	704,963.11	702,963.11	704,963.11
预付投资款	-	60,000,000.00	-	60,000,000.00
其他	74,411,647.36	41,178,871.31	301,739,106.28	53,585,652.32
合计	613,033,438.20	448,827,186.82	805,544,843.44	457,946,956.04

X. 23 应付分保账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一年以内 (含一年)	398,037,755.46	280,814,017.18
一年以上	65,711,241.67	43,821,012.35
合计	463,748,997.13	324,635,029.53

Y.

Z. 24 应付职工薪酬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短期薪酬	(1)	200,329,203.18	77,551,104.87	198,051,794.48	76,130,477.9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22,476,858.45	21,663,667.22	21,176,422.07	21,398,515.84
合计		222,806,061.63	99,214,772.09	219,228,216.55	97,528,993.76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			
	2017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7年12月 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				
、补贴与福利	63,417,993.35	1,054,199,578.58	(935,517,091.02)	182,100,480.91
社会保险费	1,125,311.05	38,602,389.94	(38,697,071.47)	1,030,629.52
医疗保险费	934,506.68	34,726,011.73	(34,849,691.50)	810,826.91
工伤保险费	74,159.70	1,311,830.83	(1,299,490.97)	86,499.56
生育保险费	116,644.67	2,564,547.38	(2,547,889.00)	133,303.05
住房公积金	1,139,660.10	35,107,466.54	(34,978,709.36)	1,268,417.2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11,867,714.37	28,308,893.29	(24,247,358.19)	15,929,249.47
其他短期薪酬	426.00	106,674.70	(106,674.70)	426.00
合计	77,551,104.87	1,156,325,003.05	(1,033,546,904.74)	200,329,203.18

本集团				
	2016年1月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6年12月
	1日余额			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				
、补贴与福利	166,904,905.48	877,825,925.89	(981,312,838.02)	63,417,993.35
社会保险费	677,030.24	38,485,459.26	(38,037,178.45)	1,125,311.05
医疗保险费	547,160.53	34,488,307.54	(34,100,961.39)	934,506.68
工伤保险费	53,224.54	1,591,884.89	(1,570,949.73)	74,159.70
生育保险费	76,645.17	2,405,266.83	(2,365,267.33)	116,644.67
住房公积金	1,021,959.52	35,105,064.85	(34,987,364.27)	1,139,660.1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10,740,811.76	27,990,269.87	(26,863,367.26)	11,867,714.37
其他短期薪酬	-	1,745,237.12	(1,744,811.12)	426.00
合计	179,344,707.00	981,151,956.99	(1,082,945,559.12)	77,551,104.87

本公司				
	2017年1月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7年12月
	1日余额			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				
、补贴与福利	62,156,607.28	1,050,578,072.21	(931,840,522.16)	180,894,157.33
社会保险费	1,104,405.73	38,387,337.14	(38,777,171.78)	714,571.09
医疗保险费	924,849.80	34,527,372.40	(34,914,058.75)	538,163.45
工伤保险费	69,248.43	1,306,062.77	(1,307,687.38)	67,623.82
生育保险费	110,307.50	2,553,901.97	(2,555,425.65)	108,783.82
住房公积金	1,082,877.80	34,930,446.71	(35,067,404.18)	945,920.3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11,786,161.11	28,266,031.60	(24,555,472.98)	15,496,719.73
其他短期薪酬	426.00	106,674.70	(106,674.70)	426.00
合计	76,130,477.92	1,152,268,562.36	(1,030,347,245.80)	198,051,794.48

本公司				
	2016年1月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6年12月
	1日余额			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				
补贴与福利	165,903,959.56	869,264,530.60	(973,011,882.88)	62,156,607.28
社会保险费	372,350.58	38,268,149.55	(37,536,094.40)	1,104,405.73
医疗保险费	275,612.77	34,294,597.82	(33,645,360.79)	924,849.80
工伤保险费	39,060.49	1,581,835.27	(1,551,647.33)	69,248.43
生育保险费	57,677.32	2,391,716.46	(2,339,086.28)	110,307.50
住房公积金	703,338.57	34,986,030.31	(34,606,491.08)	1,082,877.8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10,476,928.75	27,837,539.55	(26,528,307.19)	11,786,161.11
其他短期薪酬	-	1,745,237.12	(1,744,811.12)	426.00
合计	177,456,577.46	972,101,487.13	(1,073,427,586.67)	76,130,477.92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2017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7年12月 31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21,374,703.85	85,939,546.52	(85,252,118.11)	22,062,132.26
失业保险费	288,963.37	3,045,930.99	(2,920,168.17)	414,726.19
合计	<u>21,663,667.22</u>	<u>88,985,477.51</u>	<u>(88,172,286.28)</u>	<u>22,476,858.45</u>

	本集团			
	2016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6年12月 31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21,735,884.04	83,208,748.01	(83,569,928.20)	21,374,703.85
失业保险费	535,852.94	4,417,953.83	(4,664,843.40)	288,963.37
合计	<u>22,271,736.98</u>	<u>87,626,701.84</u>	<u>(88,234,771.60)</u>	<u>21,663,667.22</u>

	本公司			
	2017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7年12月 31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21,136,593.68	85,476,356.82	(85,703,018.73)	20,909,931.77
失业保险费	261,922.16	3,025,647.70	(3,021,079.56)	266,490.30
合计	<u>21,398,515.84</u>	<u>88,502,004.52</u>	<u>(88,724,098.29)</u>	<u>21,176,422.07</u>

	本公司			
	2016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6年12月 31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21,020,872.80	82,779,453.52	(82,663,732.64)	21,136,593.68
失业保险费	479,178.70	4,373,149.83	(4,590,406.37)	261,922.16
合计	<u>21,500,051.50</u>	<u>87,152,603.35</u>	<u>(87,254,139.01)</u>	<u>21,398,515.84</u>

本公司陕西分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收到陕西省社会保障局《社会保险稽核意见书》(陕社稽意字【2016】第 8 号), 要求陕西分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前补缴 2014 年和 2015 年少缴的养老保险共计人民币 19,874,716.37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已补缴为人民币 2,474,716.37 元, 尚有人民币 17,400,000.00 元未按期补缴。本公司已经就此事项对财务报表进行了前期差错更正, 参加附注 4(2)(1)(iii)。

AA. 25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1)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变动情况如下:

2017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余额
			赔付款项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 备金	3,562,344,709.95	8,485,552,878.39	-	(8,942,193,340.73)	3,105,704,247.61
未决赔款准备 金	<u>3,020,349,606.30</u>	<u>5,621,295,273.93</u>	<u>(5,433,275,413.82)</u>	<u>-</u>	<u>3,208,369,466.41</u>
合计	<u>6,582,694,316.25</u>	<u>14,106,848,152.32</u>	<u>(5,433,275,413.82)</u>	<u>(8,942,193,340.73)</u>	<u>6,314,073,714.02</u>

2016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余额
			赔付款项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 备金	3,524,201,189.13	9,064,556,109.17	-	(9,026,412,588.35)	3,562,344,709.95
未决赔款准备 金	<u>2,840,294,405.34</u>	<u>5,129,358,141.95</u>	<u>(4,949,302,940.99)</u>	<u>-</u>	<u>3,020,349,606.30</u>
合计	<u>6,364,495,594.47</u>	<u>14,193,914,251.12</u>	<u>(4,949,302,940.99)</u>	<u>(9,026,412,588.35)</u>	<u>6,582,694,316.25</u>

(2)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到期期限情况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2,827,933,960.63	256,051,415.68	3,242,941,707.67	292,362,465.55
- 再保险合同	18,124,830.41	3,594,040.89	23,679,619.13	3,360,917.60
未决赔款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2,421,718,999.94	761,143,473.34	2,259,543,612.09	751,989,543.72
- 再保险合同	25,506,993.13	-	8,816,450.49	-
合计	<u>5,293,284,784.11</u>	<u>1,020,788,929.91</u>	<u>5,534,981,389.38</u>	<u>1,047,712,926.87</u>

(3) 本集团及本公司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286,457,591.28	2,179,595,133.19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810,222,255.08	717,229,188.63
理赔费用准备金	<u>86,182,626.92</u>	<u>114,708,833.99</u>
合计	<u>3,182,862,473.28</u>	<u>3,011,533,155.81</u>

## BB. 26 保费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 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保费准备金				
种植业保险	30,592,238.09	1,261,455.14	(5,279,644.71)	26,574,048.52
养殖业保险	3,401,072.51	3,279,822.50	(10,012.22)	6,670,882.79
森林保险	<u>2,576,725.77</u>	<u>1,265,813.12</u>	<u>(304,037.82)</u>	<u>3,538,501.07</u>
小计	36,570,036.37	5,807,090.76	(5,593,694.75)	36,783,432.38
利润准备金	<u>47,205,079.02</u>	-	-	<u>47,205,079.02</u>
合计	<u>83,775,115.39</u>	<u>5,807,090.76</u>	<u>(5,593,694.75)</u>	<u>83,988,511.40</u>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保费准备金				
种植业保险	23,404,114.74	7,495,886.69	(307,763.34)	30,592,238.09
养殖业保险	1,983,871.24	1,421,930.04	(4,728.77)	3,401,072.51
森林保险	1,689,108.35	1,229,951.02	(342,333.60)	2,576,725.77
小计	27,077,094.33	10,147,767.75	(654,825.71)	36,570,036.37
利润准备金	24,752,765.33	22,452,313.69	-	47,205,079.02
合计	51,829,859.66	32,600,081.44	(654,825.71)	83,775,115.39

CC.

DD. 27 其他负债

EE.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其他应付款	(1)	497,982,575.48	656,305,434.80	478,619,174.79	654,152,300.63
应付股利		8,363,761.00	8,363,761.00	8,363,761.00	8,363,761.00
预计负债		215,673.80	215,673.80	215,673.80	215,673.80
其他		23,102,786.73	27,817,570.30	20,000,432.75	27,817,570.30
合计		529,664,797.01	692,702,439.90	507,199,042.34	690,549,305.73

(1) 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应付共保款	248,354,177.55	81,434,333.65	248,354,177.55	81,434,333.65
暂收款	144,531,205.77	186,792,046.18	144,531,205.77	186,792,046.18
应付批减保费	34,828,830.23	23,001,092.60	34,828,830.23	23,001,092.60
交强险救助基金	30,160,679.17	26,366,728.29	30,160,679.17	26,366,728.29
应付供应商	7,455,969.06	4,972,479.54	7,455,969.06	4,972,479.54
应付员工报销款	5,522,523.43	2,498,867.10	5,522,523.43	2,498,867.10
车险平台使用费	4,730,517.86	2,609,303.81	4,730,517.86	2,609,303.81
应付证券交易款	-	299,963,037.58	-	299,963,037.58
保险保障基金	-	23,524,220.54	-	23,524,220.54
保险业务监管费	-	713,241.08	-	713,241.08
其他	22,398,672.41	4,430,084.43	3,035,271.72	2,276,950.26
合计	497,982,575.48	656,305,434.80	478,619,174.79	654,152,300.63

FF. 28 股本

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的注册资本及股本结构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1,883,200.00	20.00%	601,883,200.00	20.00%
上海杉控投资有限公司 (原上海杉业实业有限公司)	596,866,000.00	19.83%	596,866,000.00	19.83%
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87,030,000.00	16.18%	487,030,000.00	16.18%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9,308,400.00	5.96%	179,308,400.00	5.96%
金堆城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155,375,000.00	5.16%	155,375,000.00	5.16%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5,375,000.00	5.16%	155,375,000.00	5.16%
陕西化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1,058,400.00	5.02%	151,058,400.00	5.02%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13,000,000.00	3.75%	113,000,000.00	3.75%
临安市玲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3,000,000.00	3.75%	113,000,000.00	3.7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710,000.00	2.52%	75,710,000.00	2.52%
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60,000.00	2.33%	70,060,000.00	2.33%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68,930,000.00	2.29%	68,930,000.00	2.29%
陕西九座投资有限公司	50,850,000.00	1.69%	50,850,000.00	1.69%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30,000.00	1.16%	35,030,000.00	1.16%
陕西省电力建设投资开发公司	35,030,000.00	1.16%	35,030,000.00	1.16%
陕西长恒实业有限公司	30,091,900.00	1.00%	30,091,900.00	1.00%
上海翼航船舶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27,538,100.00	0.92%	27,538,100.00	0.92%
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600,000.00	0.75%	22,600,000.00	0.75%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300,000.00	0.38%	11,300,000.00	0.38%
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300,000.00	0.38%	11,300,000.00	0.38%
西安裕华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1,300,000.00	0.38%	11,300,000.00	0.38%
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780,000.00	0.23%	6,780,000.00	0.23%
合计	3,009,416,000.00	100.00%	3,009,416,000.00	100.00%

上述股本已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 GG. 29 资本公积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年12月 31日余额
	2017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股本溢价	729,832,000.00	-	-	729,832,000.00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6年12月 31日余额
	2016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股本溢价	1,076,048,000.00	-	(346,216,000.00)	729,832,000.00

## HH. 30 其他综合收益

## 本集团及本公司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2016年1月1日余额	175,363,737.01
本年增 / (减) 变动金额	(69,234,009.38)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06,129,727.63
本年增 / (减) 变动金额	16,143,792.04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22,273,519.67

II. 31 盈余公积

JJ. 本集团及本公司

	<u>法定盈余公积</u>
2016年1月1日余额	63,294,731.26
本年增加	<u>64,237,017.99</u>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27,531,749.25
本年增加	<u>30,585,739.56</u>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u><u>158,117,488.81</u></u>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批准，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KK. 32 一般风险准备

<u>2017年</u>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一般风险准备	<u>122,592,343.12</u>	<u>30,585,739.56</u>	-	<u>153,178,082.68</u>
<u>2016年</u>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一般风险准备	<u>58,355,325.13</u>	<u>64,237,017.99</u>	-	<u>122,592,343.12</u>

一般风险准备，用于补偿巨灾风险或弥补亏损。其中，从事保险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总准备金。上述一般风险准备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 LL. 33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MM.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年初余额	47,205,079.02	24,752,765.33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	22,452,313.69
年末余额	47,205,079.02	47,205,079.02

## NN. 34 保险业务收入

(1)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原保险合同	8,433,009,176.76	9,002,594,353.06	8,433,009,176.76	9,002,594,353.06
再保险合同	52,543,701.63	61,961,756.10	52,543,701.63	61,961,756.10
合计	8,485,552,878.39	9,064,556,109.16	8,485,552,878.39	9,064,556,109.16

(2)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6,325,468,126.14	7,348,502,849.20	6,325,468,126.14	7,348,502,849.20
意外伤害险	698,930,797.17	410,740,832.48	698,930,797.17	410,740,832.48
责任保险	338,746,165.99	358,983,943.71	338,746,165.99	358,983,943.71
企业财产保险	274,909,307.49	266,135,443.53	274,909,307.49	266,135,443.53
农业保险	169,055,540.72	240,247,273.87	169,055,540.72	240,247,273.87
其他	678,442,940.88	439,945,766.37	678,442,940.88	439,945,766.37
合计	8,485,552,878.39	9,064,556,109.16	8,485,552,878.39	9,064,556,109.16

OO. 35 分出保费

分出保费为本集团及本公司分出分保业务向分保接受人分出的保费，按险种分类列示如下：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u>2017年</u>	<u>2016年</u>
企业财产保险	115,615,417.43	99,614,730.05
农业保险	53,628,635.27	64,596,931.22
短期健康保险	34,962,719.68	50,796,742.84
建筑工程保险	26,677,970.61	35,971,459.12
责任保险	10,136,708.04	5,910,212.49
机动车辆保险	4,268,242.89	5,378,800.91
意外伤害保险	737,862.64	2,762,156.60
其他保险	3,338,119.70	2,527,840.71
合计	<u>249,365,676.26</u>	<u>267,558,873.94</u>

PP. 36 转回 / (提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转回 / (提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u>2017年</u>	<u>2016年</u>
原保险合同	438,603,864.79	(33,312,660.10)
再保险合同	3,413,381.99	(2,373,472.60)
合计	<u>442,017,246.78</u>	<u>(35,686,132.70)</u>

QQ. 37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499,135,572.40	431,832,355.71	499,135,572.40	431,832,355.71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	171,464,817.36	157,728,958.39	171,464,817.36	157,728,958.39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81,496,319.49	65,822,019.49	81,496,319.49	65,822,019.49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40,062,189.12	18,373,341.52	40,062,189.12	18,373,341.52
定期存款及货币资金利息收入	28,643,697.61	111,766,667.61	28,643,697.61	110,060,092.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7,670,017.18	3,223,076.28	7,670,017.18	3,223,076.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	(120,221.49)	-	(120,221.49)
合计	828,472,613.16	788,626,197.51	828,472,613.16	786,919,622.51

RR. 38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手续费收入	34,466,470.34	39,735,092.09	34,466,470.34	39,735,092.09
非保险合同业务收入	24,309,085.21	263,518,447.12	24,309,085.21	263,518,447.12
房地产租金收入	99,017.14	91,200.00	99,017.14	91,200.00
其他	226,693.14	2,910,892.41	226,693.14	112,538.93
合计	59,101,265.83	306,255,631.62	59,101,265.83	303,457,278.14

SS. 39 赔付支出

(1) 本集团及本公司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原保险合同	5,403,851,739.18	4,925,060,625.00	5,405,057,578.86	4,925,266,669.66
再保险合同	28,217,834.96	24,036,271.33	28,217,834.96	24,036,271.33
合计	5,432,069,574.14	4,949,096,896.33	5,433,275,413.82	4,949,302,940.99

(2) 本集团及本公司赔付支出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机动车辆保险	4,233,259,793.71	3,961,948,059.98	4,233,259,793.71	3,961,948,059.98
意外伤害保险	267,134,523.21	255,003,933.70	267,134,523.21	255,003,933.70
短期健康保险	245,399,614.03	141,241,380.86	245,399,614.03	141,241,380.86
企业财产保险	243,783,979.68	157,758,872.21	243,783,979.68	157,758,872.21
责任保险	201,869,102.33	204,858,593.10	201,869,102.33	204,858,593.10
农业保险	131,749,564.17	110,737,136.25	131,749,564.17	110,737,136.25
其他保险	108,872,997.01	117,548,920.23	110,078,836.69	117,754,964.89
合计	<u>5,432,069,574.14</u>	<u>4,949,096,896.33</u>	<u>5,433,275,413.82</u>	<u>4,949,302,940.99</u>

#### TT. 4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本集团及本公司提取 / (转回) 未决赔款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原保险合同	171,329,317.47	183,835,704.91
再保险合同	16,690,542.64	(3,780,503.95)
合计	<u>188,019,860.11</u>	<u>180,055,200.96</u>

(2) 本集团及本公司提取 / (转回) 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06,862,458.09	(30,672,438.68)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92,993,066.45	222,834,847.85
理赔费用准备金	(28,526,207.07)	(8,326,704.26)
合计	<u>171,329,317.47</u>	<u>183,835,704.91</u>

UU. 41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729,731.29	30,647,346.62	25,663,016.08	30,322,125.84
教育费附加	11,335,491.80	13,662,910.54	11,306,564.01	13,520,352.94
印花税	7,857,385.38	6,312,660.94	7,795,285.74	6,312,660.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7,457,771.77	8,949,236.57	7,457,771.77	8,949,236.57
营业税	-	176,237,110.66	-	175,856,849.58
其他	1,326,740.76	6,886,410.02	1,283,803.92	6,748,672.49
合计	<u>53,707,121.00</u>	<u>242,695,675.35</u>	<u>53,506,441.52</u>	<u>241,709,898.36</u>

VV. 4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集团及本公司手续费及佣金支出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835,040,292.55	988,420,228.29	1,028,576,956.35	1,076,925,172.32
意外伤害险	317,896,979.77	112,686,946.42	320,324,315.05	115,613,468.28
责任险	68,542,727.06	61,049,743.47	68,846,180.20	61,699,306.92
企业财产保险	48,769,016.09	42,802,220.70	48,837,513.54	44,254,878.67
其他	37,590,123.55	38,445,765.97	53,909,781.61	46,937,666.68
合计	<u>1,307,839,139.02</u>	<u>1,243,404,904.85</u>	<u>1,520,494,746.75</u>	<u>1,345,430,492.87</u>

WW. 43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1,130,787,345.64	923,515,669.69	1,130,787,345.64	923,515,669.69
电子设备运转费	340,410,682.63	331,529,356.74	340,410,682.63	331,529,356.74
车船使用费	84,259,687.24	95,683,454.95	84,259,687.24	95,683,454.95
公杂费	79,423,199.61	157,717,363.56	79,423,199.61	157,717,363.56
租赁费	74,822,375.30	70,976,811.99	74,822,375.30	70,976,811.99
业务宣传费	63,610,937.97	110,753,795.02	63,610,937.97	110,753,795.02
咨询费	47,984,717.34	130,501,068.33	47,984,717.34	130,501,068.33
银行结算费	40,328,473.20	17,202,219.20	40,328,473.20	17,202,219.20
业务招待费	36,720,504.21	38,035,551.74	36,720,504.21	38,035,551.74
差旅费	34,671,467.20	35,591,177.80	34,671,467.20	35,591,177.80
交强险社会救助基金	30,300,968.31	29,883,807.93	30,300,968.31	29,883,807.93
邮电费	23,898,543.19	20,859,002.28	23,898,543.19	20,859,002.28
固定资产折旧费	22,387,657.54	19,887,879.66	22,387,657.54	19,887,879.66
无形资产摊销费	18,527,312.34	13,754,031.74	18,527,312.34	13,754,031.74
保险保障基金	18,075,666.60	72,282,083.57	18,075,666.60	72,282,083.57
印刷费	17,517,971.29	17,681,141.79	17,517,971.29	17,681,141.79
会议费	13,968,408.51	17,887,807.11	13,968,408.51	17,887,807.11
能源费	9,535,997.34	9,610,193.40	9,535,997.34	9,610,193.40
会费	9,352,790.99	9,075,517.34	9,352,790.99	9,075,517.34
物业管理费	7,774,926.82	5,546,597.60	7,774,926.82	5,546,597.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56,863.21	7,229,790.68	7,556,863.21	7,229,790.68
共保出单费	5,909,152.60	4,980,013.19	5,909,152.60	4,980,013.19
预防费	4,962,461.08	11,853,141.54	4,962,461.08	11,853,141.54
监管费	3,316,838.59	7,967,946.82	3,316,838.59	7,967,946.82
修理费	2,464,491.43	2,671,825.12	2,464,491.43	2,671,825.12
其他	50,298,489.16	84,973,412.68	50,298,489.16	84,973,412.68
合计	<u>2,178,867,929.34</u>	<u>2,247,650,661.47</u>	<u>2,178,867,929.34</u>	<u>2,247,650,661.47</u>

XX. 44 其他业务支出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代理费用	219,013,130.35	108,299,919.24	-	-
非保险合同业务支出	154,651,636.92	223,463,643.16	154,651,636.92	223,463,643.16
代收代缴车船手续费成本	26,367,401.92	24,270,388.93	26,367,401.92	24,270,388.93
代收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成本	574,732.27	361,189.85	574,732.27	361,189.85
其他	-	32,653,029.98	-	32,653,029.98
合计	<u>400,606,901.46</u>	<u>389,048,171.16</u>	<u>181,593,771.11</u>	<u>280,748,251.92</u>

YY.

ZZ. 45 资产减值损失

AAA.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2,792,788.00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794,887.67	14,250,697.98
应收保费坏账损失	9,758,123.12	5,298,070.41
应收分保账款坏账损失	144,228.10	1,696,019.72
合计	<u>52,490,026.89</u>	<u>21,244,788.11</u>

BBB. 46 资产处置损失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u>466,539.41</u>	<u>234,888.58</u>

CCC. 47 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2017 年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 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95,156.00

DDD. 48 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u>2017 年</u>	<u>2016 年</u>	<u>2017 年</u>	<u>2016 年</u>
政府补助	-	3,871,278.78	-	618,471.23
其他	<u>781,881.23</u>	<u>741,919.34</u>	<u>781,061.23</u>	<u>732,783.39</u>
合计	<u>781,881.23</u>	<u>4,613,198.12</u>	<u>781,061.23</u>	<u>1,351,254.62</u>

政府补助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 年度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参见附注 47。

2016 年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u>3,871,278.78</u>	<u>618,471.23</u>
合计	<u><u>3,871,278.78</u></u>	<u><u>618,471.23</u></u>

(1) 营业外支出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u>2017 年</u>	<u>2016 年</u>	<u>2017 年</u>	<u>2016 年</u>
罚款滞纳金支出	2,110,000.00	463,333.59	2,110,000.00	463,333.59
公益性捐赠支出	350,767.92	223,560.00	350,767.92	223,560.00
其他	<u>2,273,458.28</u>	<u>1,533,867.76</u>	<u>2,273,458.28</u>	<u>1,513,526.88</u>
合计	<u><u>4,734,226.20</u></u>	<u><u>2,220,761.35</u></u>	<u><u>4,734,226.20</u></u>	<u><u>2,200,420.47</u></u>

EEE. 49 所得税

(1) 本年所得税组成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u>2017 年</u>	<u>2016 年</u>	<u>2017 年</u>	<u>2016 年</u>
本年所得税	110,877,694.01	251,608,272.45	110,877,694.01	251,608,272.45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67,690,181.64)	(70,891,088.71)	(67,690,181.64)	(70,891,088.71)
汇算清缴差异	<u>(51,757,256.75)</u>	<u>-</u>	<u>(51,757,256.75)</u>	<u>-</u>
合计	<u><u>(8,569,744.38)</u></u>	<u><u>180,717,183.74</u></u>	<u><u>(8,569,744.38)</u></u>	<u><u>180,717,183.74</u></u>

(2) 所得税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利润总额	291,936,108.80	784,180,019.58	297,287,651.22	783,487,552.03
按税率 25%计算的				
预期所得税	72,984,027.20	196,045,004.90	74,321,912.81	195,871,888.01
无需纳税的收入	(22,932,794.11)	(17,223,958.53)	(22,932,794.11)	(17,223,958.53)
不可抵扣的费用	10,583,815.00	4,221,629.74	10,579,654.81	4,221,629.74
汇算清缴差异	(51,757,256.75)	-	(51,757,256.75)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				
所得税资产的可抵				
扣暂时性差异的影				
响	(18,781,261.14)	(3,578,066.17)	(18,781,261.14)	(3,578,066.17)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的影响与可				
抵扣亏损	1,333,725.42	2,296,190.44	-	-
其他	-	(1,043,616.64)	-	1,425,690.69
本年所得税	<u>(8,569,744.38)</u>	<u>180,717,183.74</u>	<u>(8,569,744.38)</u>	<u>180,717,183.74</u>

FFF. 5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229,870,331.28)	(313,369,096.64)	(229,870,331.28)	(313,369,096.64)
减：所得税	(5,381,264.02)	23,078,003.13	(5,381,264.02)	23,078,003.13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u>251,395,387.34</u>	<u>221,057,084.13</u>	<u>251,395,387.34</u>	<u>221,057,084.13</u>
合计	<u>16,143,792.04</u>	<u>(69,234,009.38)</u>	<u>16,143,792.04</u>	<u>(69,234,009.38)</u>

GGG. 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净利润	300,505,853.18	603,462,835.84	305,857,395.60	602,770,368.29
加：资产减值损失	52,490,026.89	21,244,788.11	52,490,026.89	21,244,788.11
固定资产折旧	32,773,791.80	33,730,181.81	32,597,402.08	33,629,063.65
无形资产摊销	19,298,495.34	15,159,760.52	19,061,988.34	14,923,253.52
长期待摊费用				
摊销	8,746,452.01	12,878,102.06	7,556,863.21	7,229,790.68
保险责任准备金				
的变动	(268,620,603.43)	218,198,721.78	(268,620,603.43)	218,198,721.78
保费准备金的				
变动	213,396.01	9,492,942.04	213,396.01	9,492,942.04
处置固定资产的				
损失	466,539.41	234,888.58	466,539.41	234,888.58
投资收益	(828,472,613.16)	(788,626,197.51)	(828,472,613.16)	(786,919,622.51)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26,452.25	(21,094.94)	26,452.25	(21,094.94)
递延所得税的				
变动	(62,308,917.62)	(93,969,091.84)	(62,308,917.62)	(93,969,091.84)
汇兑损益	1,885,859.19	(1,373,522.85)	1,885,859.19	(1,373,522.85)
经营性应收项目				
的 (增加) /				
减少	(367,240,558.86)	287,758,380.51	(345,562,142.44)	278,532,980.15
经营性应付项目				
的增加	(509,611,868.67)	(312,362,886.10)	(529,577,372.31)	(296,483,607.32)
经营活动 (使用) / 产				
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619,847,695.66)</u>	<u>5,807,808.01</u>	<u>(1,614,385,725.98)</u>	<u>7,489,857.34</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318,005,795.88	735,551,841.34	316,592,300.78	730,068,557.0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735,551,841.34</u>	<u>272,937,716.52</u>	<u>730,068,557.07</u>	<u>265,408,572.33</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 (减少) / 增加额	<u>(417,546,045.46)</u>	<u>462,614,124.82</u>	<u>(413,476,256.29)</u>	<u>464,659,984.74</u>

(3) 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a) 货币资金				
- 库存现金	-	-	-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5,141,119.11	734,623,847.31	313,727,624.01	729,140,563.04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864,676.77	927,994.03	2,864,676.77	927,994.03
(b) 年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005,795.88	735,551,841.34	316,592,300.78	730,068,557.07
(c)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005,795.88	735,551,841.34	316,592,300.78	730,068,557.07

HHH.

### III. 52 分部报告

JJJ.

根据本集团业务管理结构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分为如下业务分部：

KKK.

- 车险业务主要指提供与机动车辆有关的保险产品。
- 财产险业务主要包括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责任保险、货运保险、工程保险、保证保险、船舶保险、农业保险等有关的保险产品。
- 人身险业务主要指提供与人身意外伤害有关的保险产品。
-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公司日常管理等职能以及投资业务，因此非单独核算的资产和非准备金负债均归属于此。

本集团主要于中国境内经营保险业务，本集团资产全部位于中国境内。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由于财产险业务投保人的分散性，本集团对单一投保人的依赖程度很低。

下述披露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的信息是本集团管理层在计量报告分部利润（亏损）、资产和负债时运用了下列数据，或者未运用下列数据但定期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的：

	2017年				
	车险	财产险	人身险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6,325,452,691.63	1,143,992,560.32	1,016,107,626.44	-	8,485,552,878.39
其中：分保费收入	173,017.76	52,370,683.87	-	-	52,543,701.63
减：分出保费	(4,351,843.24)	(208,731,016.25)	(36,282,816.77)	-	(249,365,676.26)
(转回) /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87,597,743.56	(37,578,891.12)	(8,001,605.66)	-	442,017,246.78
已赚保费	6,808,698,591.95	897,682,652.95	971,823,204.01	-	8,678,204,448.91
投资收益	-	-	-	828,472,613.16	828,472,613.1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26,452.25)	(26,452.25)
汇兑损益	-	-	-	(1,885,859.19)	(1,885,859.19)
其他业务收入	-	-	-	59,101,265.83	59,101,265.83
其他收益	-	-	-	495,156.00	495,156.00
营业收入合计	6,808,698,591.95	897,682,652.95	971,823,204.01	886,156,723.55	9,564,361,172.46
营业支出					
赔付支出	4,232,360,915.12	687,318,915.78	512,389,743.24	-	5,432,069,574.14
减：摊回赔付支出	(4,102,711.91)	(162,217,181.97)	(32,441,803.92)	-	(198,761,697.8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8,002,942.86)	176,685,920.67	19,336,882.32	-	188,019,860.11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27,906.14	(90,585,329.98)	(511,743.17)	-	(90,969,166.99)
提取保费准备金	-	5,807,090.76	-	-	5,807,090.76
分保费用	59,621.74	23,449,407.38	578,213.54	-	24,087,242.66
税金及附加	41,871,174.56	8,333,634.67	3,502,311.77	-	53,707,121.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69,994,047.94	111,132,557.79	326,712,533.29	-	1,307,839,139.02
业务及管理费	1,636,850,239.01	339,592,385.13	202,425,305.20	-	2,178,867,929.34
减：摊回分保费用	(1,309,817.11)	(74,724,103.78)	(9,723,920.42)	-	(85,757,841.31)
其他业务支出	-	-	-	400,606,901.46	400,606,901.46
资产减值损失	-	-	-	52,490,026.89	52,490,026.89
资产处置损失	-	-	-	466,539.41	466,539.41
营业支出合计	6,767,848,432.63	1,024,793,296.45	1,022,267,521.85	453,563,467.76	9,268,472,718.69
营业利润	40,850,159.32	(127,110,643.50)	(50,444,317.84)	432,593,255.79	295,888,453.77
加：营业外收入	-	-	-	781,881.23	781,881.23
减：营业外支出	-	-	-	4,734,226.20	4,734,226.20
利润总额	40,850,159.32	(127,110,643.50)	(50,444,317.84)	428,640,910.82	291,936,108.80
减：所得税	-	-	-	8,569,744.38	8,569,744.38
净利润	40,850,159.32	(127,110,643.50)	(50,444,317.84)	437,210,655.20	300,505,853.18
其他综合损益的税后净额	-	-	-	16,143,792.04	16,143,792.04
综合收益总额	40,850,159.32	(127,110,643.50)	(50,444,317.84)	453,354,447.24	316,649,645.22
报告分部资产总额	3,741,027.69	975,730,996.12	200,460,959.45	11,712,508,467.85	12,892,441,451.11
报告分部负债总额	4,844,290,691.66	1,647,225,225.70	724,117,292.88	953,243,138.96	8,168,876,349.20

	2016年				
	车险	财产险	人身险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7,326,884,972.46	1,050,398,936.86	687,272,199.84	-	9,064,556,109.16
其中：分保费收入	(3,222,240.20)	58,563,240.23	6,620,756.07	-	61,961,756.10
减：分出保费	(7,237,425.91)	(206,588,206.93)	(53,733,241.10)	-	(267,558,873.94)
提取/(转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6,131,263.59)	75,115,875.41	(54,670,744.52)	-	(35,686,132.70)
已赚保费	7,263,516,282.96	918,926,605.34	578,868,214.22	-	8,761,311,102.52
投资收益	-	-	-	788,626,197.51	788,626,197.5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21,094.94	21,094.94
汇兑损益	-	-	-	1,373,522.85	1,373,522.85
其他业务收入	-	-	-	306,255,631.62	306,255,631.62
营业收入合计	<u>7,263,516,282.96</u>	<u>918,926,605.34</u>	<u>578,868,214.22</u>	<u>1,096,276,446.92</u>	<u>9,857,587,549.44</u>
营业支出					
赔付支出	3,961,781,513.98	591,085,690.04	396,229,692.31	-	4,949,096,896.33
减：摊回赔付支出	(3,594,607.49)	(129,144,137.42)	(32,221,661.28)	-	(164,960,406.1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12,945,559.71	(34,095,529.48)	1,205,170.73	-	180,055,200.96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303,580.25	17,763,202.59	517,870.97	-	19,584,653.81
提取保费准备金	-	10,147,767.75	-	-	10,147,767.75
分保费用	(462,920.74)	23,649,100.22	683,006.49	-	23,869,185.97
税金及附加	204,697,771.00	29,222,793.62	8,775,110.73	-	242,695,675.3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94,041,778.79	116,716,354.84	132,646,771.22	-	1,243,404,904.85
业务及管理费	1,765,983,268.72	369,188,414.88	112,478,977.87	-	2,247,650,661.47
减：摊回分保费用	(2,310,968.26)	(71,158,411.67)	(12,803,041.59)	-	(86,272,421.52)
其他业务支出	-	-	-	389,048,171.16	389,048,171.16
资产减值损失	-	-	-	21,244,788.11	21,244,788.11
资产处置损失	-	-	-	234,888.58	234,888.58
营业支出合计	<u>7,134,384,975.96</u>	<u>923,375,245.37</u>	<u>607,511,897.45</u>	<u>410,527,847.85</u>	<u>9,075,799,966.63</u>
营业利润	129,131,307.00	(4,448,640.03)	(28,643,683.23)	685,748,599.07	781,787,582.81
加：营业外收入	-	-	-	4,613,198.12	4,613,198.12
减：营业外支出	-	-	-	2,220,761.35	2,220,761.35
利润总额	129,131,307.00	(4,448,640.03)	(28,643,683.23)	688,141,035.84	784,180,019.58
减：所得税	-	-	-	(180,717,183.74)	(180,717,183.74)
净利润	<u>129,131,307.00</u>	<u>(4,448,640.03)</u>	<u>(28,643,683.23)</u>	<u>507,423,852.10</u>	<u>603,462,835.84</u>
其他综合损益的税后净额	-	-	-	(69,234,009.38)	(69,234,009.38)
综合收益总额	<u>129,131,307.00</u>	<u>(4,448,640.03)</u>	<u>(28,643,683.23)</u>	<u>438,189,842.72</u>	<u>534,228,826.46</u>
报告分部资产总额	<u>165,863,221.79</u>	<u>552,726,559.25</u>	<u>140,531,071.98</u>	<u>12,494,396,674.35</u>	<u>13,353,517,527.37</u>
报告分部负债总额	<u>5,388,098,069.00</u>	<u>1,288,617,316.85</u>	<u>644,476,373.16</u>	<u>1,173,997,911.67</u>	<u>8,495,189,670.68</u>

### LLL. 53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保险风险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 1. (1) 保险风险

##### (a)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在于发生保险事故的可能性以及由此产生的赔款金额和时间的不确定性。在保险合同下，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的账面额。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机率风险 - 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事件严重性风险 - 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保险负债发展风险 - 投保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风险的波动性可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而得以改善，因为较分散的合同组合很少因组合中某部分的变动而使整体受到影响。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部分保险业务按一定比例分出给再保险公司,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的自留比例。尽管本集团使用再保险安排,但其并未解除本集团对保户负有的直接保险责任,因此分保业务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其于有关再保险协议项下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险业务给多家再保险公司,避免造成对单一再保险公司的依赖,且本集团的营运不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任何单一再保险合同。

就意外险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为可能增加整体索赔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因素影响。

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等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b)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集团的原保险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再保险业务(包括分入业务和分出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因此按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

(c)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假设

估计采用的主要假设为基于本集团的过往赔付经验,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赔付成本、理赔费用、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的假设。须运用判断来评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对估计的影响。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将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若干变量的敏感度无法量化,如法律变更、估计程序的不确定性等。此外,由于发生赔案与报案和最终结案之间的时间差异,于评估日尚无法精确地确定未决赔款准备金数额。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保险合同事故年度					合计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本年末	4,616,015,755.04	4,259,011,166.42	4,089,616,928.53	5,118,930,836.29	5,412,086,931.40	
1年后	4,492,875,424.78	4,049,629,673.55	3,964,247,086.22	5,149,819,369.88		
2年后	4,364,690,717.55	3,970,109,217.08	3,931,044,743.93			
3年后	4,322,343,117.62	3,988,726,602.27				
4年后	4,330,742,977.35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4,330,742,977.35	3,988,726,602.27	3,931,044,743.93	5,149,819,369.88	5,412,086,931.40	22,812,420,624.83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4,323,330,870.79)	(3,922,490,208.83)	(3,858,023,872.48)	(4,611,436,385.76)	(3,097,480,238.50)	(19,812,761,576.36)
以前期间调整额，以前期间 ULAE， ULAE 及风险边际和折现率						208,710,417.94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3,208,369,466.41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保险合同事故年度					合计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本年末	4,495,072,197.56	4,159,413,766.66	3,973,120,765.97	4,974,741,996.91	5,169,385,160.16	
1年后	4,373,239,909.94	3,966,173,454.44	3,845,565,106.60	4,978,155,668.15		
2年后	4,253,641,801.00	3,885,846,993.02	3,818,524,103.38			
3年后	4,213,548,837.41	3,904,063,272.15				
4年后	4,220,945,667.40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4,220,945,667.40	3,904,063,272.15	3,818,524,103.38	4,978,155,668.15	5,169,385,160.16	22,091,073,871.24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4,213,606,708.30)	(3,839,854,303.33)	(3,750,056,587.93)	(4,475,879,052.96)	(2,969,055,678.68)	(19,248,452,331.20)
以前期间调整额，以前期间 ULAE， ULAE 及风险边际和折现率						164,091,879.85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3,006,713,419.88

本集团预测在假设其他因素不变的情况下,综合赔付率变化 1%,将引起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决赔款准备金净额变动约为人民币 8,678.20 万元。

## 再保险

本集团主要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的损失风险。大部分分保业务为协议分保,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自留额。对于可从再保险公司摊回的赔款金额,使用与原保单一致的假设进行估计,并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为应收分保账款或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尽管本集团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会解除本集团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

### 2.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债券投资、应收保费、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等有关。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因本集团的投资品种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银保监会”)的限制,投资组合中的大部分品种是国债、政府机构债券、由国家专项基金或符合条件的机构担保且信用等级较高的企业债券、在国有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

本集团通过实施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交易对手设定信用额度等措施以减低信用风险。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3.

### 4.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保险的赔付或给付,以及集团的各项日常支出。本集团在监管框架及市场环境允许的情况下,主要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期望本集团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本集团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期限来控制流动性风险及确保本集团能够履行付款责任,及时为本集团的借贷和投资业务提供资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包括按合同利率 (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 计算的利息) 的剩余合约期限, 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a)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

	2017 年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25,376,325.19	-	-	-	125,376,325.19	125,376,325.19
应付分保账款	398,037,755.46	65,711,241.67	-	-	463,748,997.13	463,748,997.13
应付赔付款	137,957,163.15	-	-	-	137,957,163.15	137,957,163.15
其他金融负债	529,449,123.21	-	-	-	529,449,123.21	529,449,123.21
合计	<u>1,190,820,367.01</u>	<u>65,711,241.67</u>	<u>-</u>	<u>-</u>	<u>1,256,531,608.68</u>	<u>1,256,531,608.68</u>

本集团

	2016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6,693,274.19	-	-	-	96,693,274.19	96,693,274.19
应付分保账款	280,814,017.19	43,821,012.34	-	-	324,635,029.53	324,635,029.53
应付赔付款	105,543,214.07	-	-	-	105,543,214.07	105,543,214.07
其他金融负债	692,486,766.10	-	-	-	692,486,766.10	692,486,766.10
合计	<u>1,175,537,271.55</u>	<u>43,821,012.34</u>	<u>-</u>	<u>-</u>	<u>1,219,358,283.89</u>	<u>1,219,358,283.89</u>

本公司

	2017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34,725,462.13	-	-	-	334,725,462.13	334,725,462.13
应付分保账款	398,037,755.46	65,711,241.67	-	-	463,748,997.13	463,748,997.13
应付赔付款	137,957,163.15	-	-	-	137,957,163.15	137,957,163.15
其他金融负债	506,983,368.54	-	-	-	506,983,368.54	506,983,368.54
合计	<u>1,377,703,749.28</u>	<u>65,711,241.67</u>	<u>-</u>	<u>-</u>	<u>1,443,414,990.95</u>	<u>1,443,414,990.95</u>

本公司

	2016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1,894,292.53	-	-	-	101,894,292.53	101,894,292.53
应付分保账款	280,814,017.19	43,821,012.34	-	-	324,635,029.53	324,635,029.53
应付赔付款	105,543,214.06	-	-	-	105,543,214.06	105,543,214.06
其他金融负债	690,333,631.93	-	-	-	690,333,631.93	690,333,631.93
合计	<u>1,178,585,155.71</u>	<u>43,821,012.34</u>	<u>-</u>	<u>-</u>	<u>1,222,406,168.05</u>	<u>1,222,406,168.05</u>

5. (4)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要求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该政策还要求管理生息金融资产和付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一年内即须重估浮动利率工具的利息，固定利率工具的利息则在有关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计价，且在到期前固定不变。

(a)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u>2017 年</u>	<u>2016 年</u>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类投资	2,408,434,045.12	1,963,912,728.22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83,460,483.70	1,918,451,887.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98,457,305.82	1,206,401,604.77
- 存出资本保证金	802,640,000.00	602,640,000.00
- 交易性债券	46,700,000.00	-
- 定期存款	31,000,000.00	1,281,000,000.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450,000,000.00
	<u>6,470,691,834.64</u>	<u>7,422,406,219.99</u>
合计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活期存款	95,108,839.77	94,263,449.25
	<u>95,108,839.77</u>	<u>94,263,449.25</u>
合计		

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u>2017 年</u>	<u>2016 年</u>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类投资	2,408,434,045.12	1,963,912,728.22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98,457,305.82	1,206,401,604.7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83,460,483.70	1,918,451,887.00
- 存出资本保证金	802,640,000.00	602,640,000.00
- 交易性债券	46,700,000.00	-
- 定期存款	-	1,250,000,000.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450,000,000.00
	<u>6,439,691,834.64</u>	<u>7,391,406,219.99</u>
合计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活期存款	<u>93,695,344.67</u>	<u>88,780,164.98</u>
合计	<u>93,695,344.67</u>	<u>88,780,164.98</u>

(b)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 / (下降) 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及本公司股东权益分别减少 / (增加) 人民币 713,316.30 元 (2016 年：减少 / (增加) 人民币 706,975.87 元)，净利润分别增加 / (减少) 人民币 713,316.30 元 (2016 年：增加 / (减少) 人民币 706,975.87 元)。

6.

7. (5) 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和金融资产，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交易大多以记账本位币计价和结算，因此对应的外汇风险不重大。

MMM.

---

NNN. 54 公允价值

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附注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									
基金投资	523,782,233.50	-	-	523,782,233.50	812,838,944.96	-	-	812,838,944.96	
债券投资	46,700,000.00	-	-	46,700,000.00	-	-	-	-	
股票投资	486,782.12	67,932.37	-	554,714.49	527,759.67	266,000.70	-	793,760.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债券投资	1,014,621,035.70	468,839,448.00	-	1,483,460,483.70	1,126,856,657.00	791,595,230.00	-	1,918,451,887.00	
股票投资	898,477,896.13	-	-	898,477,896.13	1,158,936,126.58	-	-	1,158,936,126.58	
理财产品	-	969,959,991.75	-	969,959,991.75	-	567,402,575.00	-	567,402,575.00	
优先股	-	301,219,200.00	-	301,219,200.00	-	324,011,988.00	-	324,011,988.00	
非上市股权	-	-	332,000,000.00	332,000,000.00	-	-	332,000,000.00	332,000,000.00	
股权投资计划	-	-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	-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2,484,067,947.45</u>	<u>1,740,086,572.12</u>	<u>1,152,000,000.00</u>	<u>5,376,154,519.57</u>	<u>3,099,159,488.21</u>	<u>1,683,275,793.70</u>	<u>572,000,000.00</u>	<u>5,354,435,281.91</u>	

## 本公司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								
基金投资		523,782,233.50	-	-	523,782,233.50	812,838,944.96	-	-	812,838,944.96
债券投资		46,700,000.00	-	-	46,700,000.00	-	-	-	-
股票投资		486,782.12	67,932.37	-	554,714.49	527,759.67	266,000.70	-	793,760.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债券投资		1,014,621,035.70	468,839,448.00	-	1,483,460,483.70	1,126,856,657.00	791,595,230.00	-	1,918,451,887.00
股票投资		898,477,896.13	-	-	898,477,896.13	1,158,936,126.58	-	-	1,158,936,126.58
理财产品		-	969,959,991.75	-	969,959,991.75	-	567,402,575.00	-	567,402,575.00
优先股		-	301,219,200.00	-	301,219,200.00	-	324,011,988.00	-	324,011,988.00
非上市股权		-	-	332,000,000.00	332,000,000.00	-	-	332,000,000.00	332,000,000.00
股权投资计划		-	-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	-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2,484,067,947.45</u>	<u>1,740,086,572.12</u>	<u>1,152,000,000.00</u>	<u>5,376,154,519.57</u>	<u>3,099,159,488.21</u>	<u>1,683,275,793.70</u>	<u>572,000,000.00</u>	<u>5,354,435,281.91</u>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本集团及本公司是在发生转换当年的报告期末确认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a)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债券投资和保险产品,其公允价值根据公认定价模型并按照折现现金流量分析而确定。

2017年,本集团及本公司上述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b)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非上市股权、股权投资计划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的成交价、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报价、采用市盈率(股价/每股收益)和净资产调整法模型等。

2017年,上述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17年	2016年
年初余额	572,000,000.00	-
购买	580,000,000.00	572,000,000.00
年末余额	<u>1,152,000,000.00</u>	<u>572,000,000.00</u>

2.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及本公司12月31日各项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和定期存款、结算备付金、应收款项类投资、其他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

	2017 年		2017 年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98,457,305.82	1,702,108,833.50	-	1,702,108,833.50	-

	2016 年		2016 年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06,401,604.77	1,253,504,372.00	-	1,253,504,372.00	-

## 000. 55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确保本集团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和确保本集团维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达到支持本集团的业务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集团对实际资本的定义为在持续经营或破产清算状态下可以吸收损失的财务资源，实际资本等于认可资产减去认可负债后的余额。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 PPP. 56 承担

### (1) 资本承担

根据本公司与浐灞生态园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就本公司入住西安浐灞生态园西安金融商务区有关事宜签订的《入区协议书》、《入区补充协议书》，本公司承诺在西安金融商务区投资建设总部办公大楼及后援中心，其中永安保险总部办公大楼为一期项目，计划总投资约人民币 8 亿元；后援中心为二期项目，计划总投资为人民币 5 亿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总部大楼项目土地出让金人民币 7,600 万元及其他相关支出共计人民币 5,112 万元。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65,407,358.74	124,593,590.83	62,226,904.90	121,673,587.75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36,743,003.08	84,847,542.88	34,092,624.88	81,957,539.80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16,331,289.67	48,594,295.91	16,331,289.67	46,225,126.68
3 年以上	16,387,149.62	67,353,323.09	16,387,149.62	67,353,323.09
合计	134,868,801.11	325,388,752.71	129,037,969.07	317,209,577.32

QQQ. 57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有关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的信息如下：

投资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	对本集团的 持股比例 %	对本集团的 表决权比例 %
陕西延长石油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	能源	100 亿元	20.00	20.00
上海杉控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	投资	8 亿元	19.83	19.83
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工业	82 亿元	16.18	16.18

1.

2. 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 6。

3.

(2) 其他关联方

公司名称	与本集团/本公司关系
延长石油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股东及其子公司
上海复星高科技 (集团)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复星高科”)	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
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复地集团”)	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股东的子公司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鼎睿再保险”)	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股东的子公司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南钢股份”)	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股东的子公司
永安保险销售 (上海) 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3)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u>2017年</u>	<u>2016年</u>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3,920,439.16	12,542,292.88

(4)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a) 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u>2017年</u>	<u>2016年</u>
代理手续费及服务费	212,655,607.67	102,200,800.00

(b) 本集团与延长石油及其子公司的主要交易列示如下：

本集团于 2017 年向延长石油及其子公司销售保险，取得保费收入人民币 2,871.84 万元 (2016 年：人民币 2,018.38 万元)，并计提应向延长石油下属保险经纪公司支付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人民币 652.01 万元 (2016 年：人民币 399.20 万元)。因向延长石油及其子公司提供保险服务，于 2017 年发生赔款支出人民币 2,001.14 万元 (2016 年：人民币 1,494.33 万元)。以上交易均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

(c) 本集团与复地集团主要交易列示如下：

于 2017 年度，本集团因持有上信-复地集团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而产生利息收入人民币 36,050,000.00 元 (2016 年：人民币 36,925,820.75 元)。

(d) 本集团与鼎睿再保险主要交易列入如下：

	<u>2017年</u>	<u>2016年</u>
分出保费	8,204,800.00	5,899,600.00
摊回分保费用	2,617,800.00	1,854,500.00
摊回分保赔款	6,328,500.00	3,814,600.00

以上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5)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余额：

(a) 与复地集团关联方款项余额

	<u>2017年</u>	<u>2016年</u>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应收利息	<u>4,406,111.16</u>	<u>4,406,111.16</u>
合计	<u><u>504,406,111.16</u></u>	<u><u>504,406,111.16</u></u>

(b) 与鼎睿再保险关联方款项余额

	<u>2017年</u>	<u>2016年</u>
应收分保账款	12,773,911.64	3,906,543.17
应付分保账款	<u>11,100,791.04</u>	<u>3,493,880.78</u>
合计	<u><u>23,874,702.68</u></u>	<u><u>7,400,423.95</u></u>

(c) 持有“11南钢债”的款项余额

	<u>2017年</u>	<u>2016年</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4,393,175.70	329,042,692.00
应收利息	<u>12,399,897.86</u>	<u>12,399,897.86</u>
合计	<u><u>336,793,073.56</u></u>	<u><u>341,442,589.86</u></u>

复星高科为“11南钢债”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d) 与延长石油及其子公司关联方款项余额

	<u>2017年</u>	<u>2016年</u>
应收保费	2,838,588.99	4,344,225.6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u>1,862,673.96</u>	<u>2,459,778.39</u>
合计	<u><u>4,701,262.95</u></u>	<u><u>6,804,003.99</u></u>

(e) 与销售公司之间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u>2017年</u>	<u>2016年</u>
其他应收款	237,803,418.32	1,708,939.37
其他应付款	1,497,680.11	13,258,041.7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u>209,349,136.95</u>	<u>5,201,018.34</u>
合计	<u><u>448,650,235.38</u></u>	<u><u>20,167,999.50</u></u>

RRR. 58 上年比较数字

如附注 4 所述,本集团对部分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并按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包括对可比期间数字的调整)。

如附注 4 所述,本集团对前期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按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包括对可比期间数字的调整)

###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 (一) 风险评估结果

##### 1、保险风险。

##### (1) 减轻保险风险的因素。

一是加强承保控制。持续监控业务质量，根据反馈信息对核保政策、费用水平等进行管理、调整；下发激励方案，优化业务结构，促进业务发展；量化承保业务经营指标等控制保险风险。

二是再保险安排。公司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再保险保障体系，包括涵盖各主要险种的分保合同及临分业务，基本满足公司风险分散、稳定经营的目的，没有出现不当的再保险安排。

三是合理进行产品开发和定价。2017年，公司采取制度控制与流程控制相结合的“双保险”风险管理策略和模式。产品开发制度健全，严格按照监管要求设计条款和费率，重要事项在条款中突出显示，通过多级交叉审核提高条款费率的准确性，报备产品未擅自变更。在产品定价风险管理中，对一般新产品的定价采用净保费加成法，充分考虑了纯风险保费、附加费用和利润；对新引进产品参考了市场费率、市场需求及业务部门的经验费率意见。在定价假设方面，主要以事故率、退保率、费用及佣金等为参考，基于公司的经验数据或市场类似经验数据，并根据测试结果调整价格或重新

定价。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和监管标准检查，不存在因产品设计与管理缺陷、产品定价错误。

四是加强非寿险精算体系建设，完善精算数据库信息，数据的积累已经能够满足定价和评估的需要。建立相关分析、评估方法和模型，收集更详尽的信息，进行不同分类准备金分析，保证精算假设及方法的选取准确；严格按照监管要求提取、评估相关准备金，选取至少两种及以上的方法评估终极赔付，对于最终赔付波动性较大的业务，在评估方法选择、参数设置、边际大小的职业判断等方面充分考虑未来的不确定性。加强评估结果准确性的监控，每季度监控去年及前年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偏差，分析准备金偏差产生的原因，及时进行调整，保证公司未决赔款准备金提取充足。2017年，公司不存在因产品设计与管理缺陷、产品定价错误、准备金提取不足等造成损失的风险。

(2) 根据 2017 年 SARMRA 评估情况反馈意见，公司部分保险风险管理制度不完善，没有明确财务部门在保险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工作，在产品开发和再保险方面未明确规定产品开发应当在市场调研的基础上进行可行性分析。理赔业务制度建设方面未对分级处理权限、理赔人员资质条件等做出相关规定。未明确要针对产品特点制定相应的保险风险监测标准。同时，部分制度遵循执行不到位。部分业务环节审批流程和责任人不明确，存在多头管理风险隐患。风险管理部

作为保险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对各业务环节的风险管理有待加强。产品开发未充分调研市场，可行性分析不充分，缺乏科学性。产品定价未充分考虑市场竞争等因素。在售产品管理方面，缺乏调整和改进产品定价的基础，产品分析有待提高，业务系统控制不严，存在执行漏洞，不能完全满足公司制度要求。

## 2、市场风险。

### (1) 再保险市场风险。

**再保险承保能力供给不足的风险。**再保险市场对于承保能力的释放非常谨慎，由于保险市场竞争导致业务费率持续下滑、承保条件长期得不到改善，针对某些高风险业务再保险保障较难获得；对于保险创新产品，因缺乏历史数据做参考，风险管控经验不足，很难获取再保支持；营改增行业整体账单出具延迟，再保险接受人在国内市场的现金流受到严重影响，分出公司获取再保市场承保能力的难度和成本有所增加，导致再保险市场承保能力供给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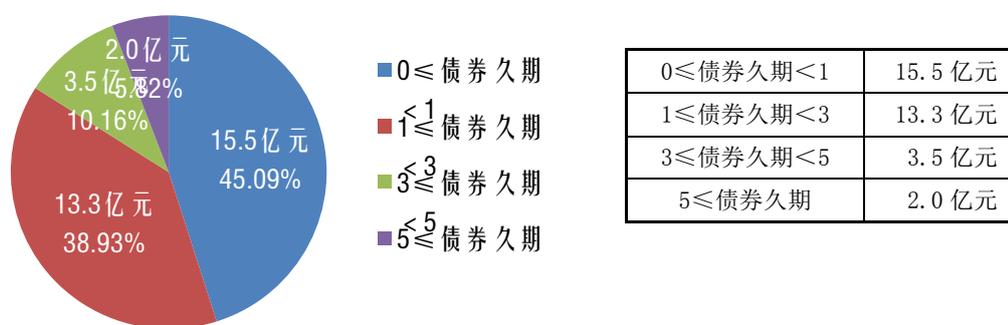
**汇率变动的风险。**再保险业务具有国际性特点，由于汇率变动，再保险业务结算货币与记账本位币之间会存在一定的汇兑损益。

### (2) 投资业务市场风险。

公司按照整体经营方针和风险管理要求开展投资业务，对相关业务的市场风险进行识别、监测、管理，预防控制市

场风险。截止 2017 年末，公司各项投资业务市场风险监测指标均在合理范围内，公持仓的各大类资产市场风险整体可控。

**债券市场风险。**公司持仓债券（交易性、可供出售类）DVBP：30.98 万元。整体组合久期 1.79；组合凸性 7.79。期分布如下：



**股票市场风险。**股票 VaR 值分析（置信区间 99%，即事件发生概率小于 1%，持有期为 10 日）。持仓股票 10 日 VaR 值 4.19%，VaR 金额：3767.66 万元；10 日 CTE 值 4.64%，CTE 金额 4171.71 万元。

**基金市场风险。**基金 VaR 值分析（置信区间 99%，即事件发生概率小于 1%，持有期为 10 日）。公司持仓基金 10 日 VaR 值 0.01%，VaR 金额：50.57 万元；10 日 CTE 值 0.11%，CTE 金额：56 万元。

（3）根据 2017 年 SARMRA 评估情况反馈意见，公司市场风险管理中，部分制度不完善，未能建立起对全部市场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在计量监测市场风险方面未明确要根据

负债特点，采取各类方法持续监测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同时，在制度遵循执行方面不到位，未根据负债特点进行市场风险监测，未明确受利率风险影响的资产负债类别，未运用风险管理工具分析利率风险，汇率风险管理不到位，未对自用不动产项目进行风险管理，对间接持有的基础设施提资项目分析不到位。

### 3、信用风险。

（1）应收保费信用风险。截止2017年末，公司应收保费31,799万元，比年初26,826万元增加4,974万元，增长18.54%。新增应收主要分布在非车险业务上，财产险应收中，2017单占应收总额的71.8%，分期未到结算期业务占应收总额的33.7%。剔除各种因素后的逾期6020万元，占应收总额的18.93%，存在信用风险。

（2）再保险交易信用风险。公司按照《保险法》、《再保险业务管理规定》、《中国保监会关于实施再保险登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选择再保险业务的接受公司，按照公司《再保险交易对手资信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考察再保险分入公司的偿付能力、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和信用评级，确定再保险合作公司。2017年公司合作的境内外再保险公司均满足保监会评级要求，且当年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投资业务信用风险。2017年，公司对持续跟踪持

仓资产信用风险状况，并对持仓债券进行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未发生信用类资产违约记录，信用风险可控。

### 公司固定收益产品信用评级。

截止 2017 年末，公司持有总体固定收益类资产 76 支，市值 86.18 亿元，信用评级分布如下：

等级	数量	占比
无外部评级的产品	9	11.84%
AA-	1	1.32%
AA	11	14.47%
AA+	25	32.89%
AAA	30	39.48%
合计	76	100%

**银行存款分布。**公司投资业务中银行存款 8.22 亿元，全部存放在 AAA 级商业银行，保证公司资金的安全性。

**固定收益担保分类。**公司持有的固定收益投资产品中（不含保险资管产品、中保投资基金等产品）有担保数量占比 48.48%，市值 26.65 亿元，无担保产品数量占比 51.52%，市值 31.11 亿元。目前该类企业运转正常，无担保的投资产品大部分为公开发行的债券，信用评级较高，整体信用风险可控。

（4）根据 2017 年 SARMRA 评估情况反馈意见，公司部分信用风险管理制度不完善，风险限额管理不足，再保条线和财务条线未对限额进行细分。再保险交易对手的资信管理不足，未增加境外再保险交易对手额外要求。部分制度遵循执行不到位，未在再保险和业务管理部门设立信用风险管理

岗，信用风险限额管理不到位，未提供再保险应收款项管理资料，未提供财务部门以外其他部门对应收保费的管理材料，对除应收保费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无常态化催收措施和考核管理。

#### 4、操作风险。

(1) 公司加强内控操作管理，2017年，初步形成《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制度汇编》，包括公司章程及其“三会”议事规则、基本制度17项，一般制度297项。加强公司历年档案资料管理，统一整理、立卷和归档，保证了档案的完整和安全。严格执行落实《分公司印章管理办法》，指导分支机构严把印章刻制和使用关，严格依照制度审批用印事项，防范和消灭印章管理风险隐患。

(2) 电销业务由公司集中运营及管理，制定了《客户信息保密守则》、《客户信息操作规范》、《电话语言日常管理制度》及《电销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办法》、《电销电话录音管理制度》、《电销电话号码屏蔽管理办法》等电销管理办法。并通过电销管理系统将所有电销数据实时与核心业务系统对接，坐席在销售过程中严守客户信息保密规定，客户信息由专人管理及上传。公司电销车险业务为个人直销业务，不涉及佣金、手续费等问题，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对销售过程中全程录音并在线100%质检，避免销售误导等问题。

(3) 业务操作方面，受市场竞争等外部因素的影响，个

别机构存在不能严格执行公司业务操作管理的要求。经检查，个别分公司存在承保档案（单证）遗失、承保档案资料不齐全或要素填写不完整、承保档案归档不及时等问题；个别分公司未按公司要求严格控制高火险生产企业，擅自进行险位拆分等违规操作行为，加大了公司自留风险。个别分公司违反核保政策，存在未经审批擅自承保限制类业务情形。公司缺少访问和操作重要设备的信息记录，无法实现事后审计和操作故障的分析和跟踪。缺少办公电脑统一管理平台，无法快速修补电脑漏洞，防范各类信息安全漏洞。

（4）根据2017年SARMRA评估情况反馈意见，公司操作风险信息系统不健全，未将内部控制流程嵌入到业务管理、财务管理、资金运用、风险管理等相关信息系统中，未定期对信息系统的适用性、安全性及可用性进行评估和完善。对损失事件缺少多维度分析。信息披露不到位。

## 5、战略风险。

（1）部分分公司在申报分支机构前存在调研不充分，对市场把握不细则的情况，新设机构开业后，业务发展缓慢，没有形成新的业务增长点，造成公司资源的浪费。个别分公司在获得公司批复后，向监管机关申请工作进展缓慢，存在机构设立延误或文件失效的风险。部分机构产能较低，处于休眠状态，有撤并风险。分支机构布局尚不合理，各分公司间下辖分支机构数量存在较大的差距，很多地区存在分支机

构的空白点，存在影响公司服务能力和发展潜力的风险。

(2) 根据 2017 年 SARMRA 评估情况反馈意见，公司战略规划存在滞后性，“十三五”规划 2017 年才经股东大会批准，对 2016 年公司发展缺乏指导。相关部门未充分履职，战略规划委员会未在发展规划中组织发展规划可行性研究和科学论证工作，未负责发展规划的实施和跟踪工作。

## 6、声誉风险。

(1) 公司制定声誉风险隐患处置流程，持续完善监测方向和重点，不断理顺和规范工作机制，提升监测与报告的效率和质量。编制《永安简报》、在微博微信上发布正面宣传稿，及时向监管部门、公司股东和员工发布公司经营政策、业务发展情况等信息。及时有效监测、处置和报告多起风险隐患，对 2017 年 12 月底出现的 12.20 舆情事件，公司下发《关于进一步规范信息发布工作的通知》、《关于成立 12.20 舆情事件处置领导小组的通知》，并向首发媒体证券时报进行了正面回应，目前该事件逐渐降温。

(2) 根据 2017 年 SARMRA 评估情况反馈意见，公司 2017 年声誉风险总结分析工作不够，没有完整的声誉负险工作记录材料，没有专项总结。缺少声誉风险管理联动机制，未能与中保协和各地协会关于声誉风险管理的信息共享和协作。公司未针对员工实施专项培训计划和相关记录，对实际发生风险事件的针对性应急演练不够。

## 7、流动性风险。

(1) 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较高，短期内没有因流动性问题形成的筹资需求，不存在筹资风险。2017年4季度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41.36%，未发生偿付能力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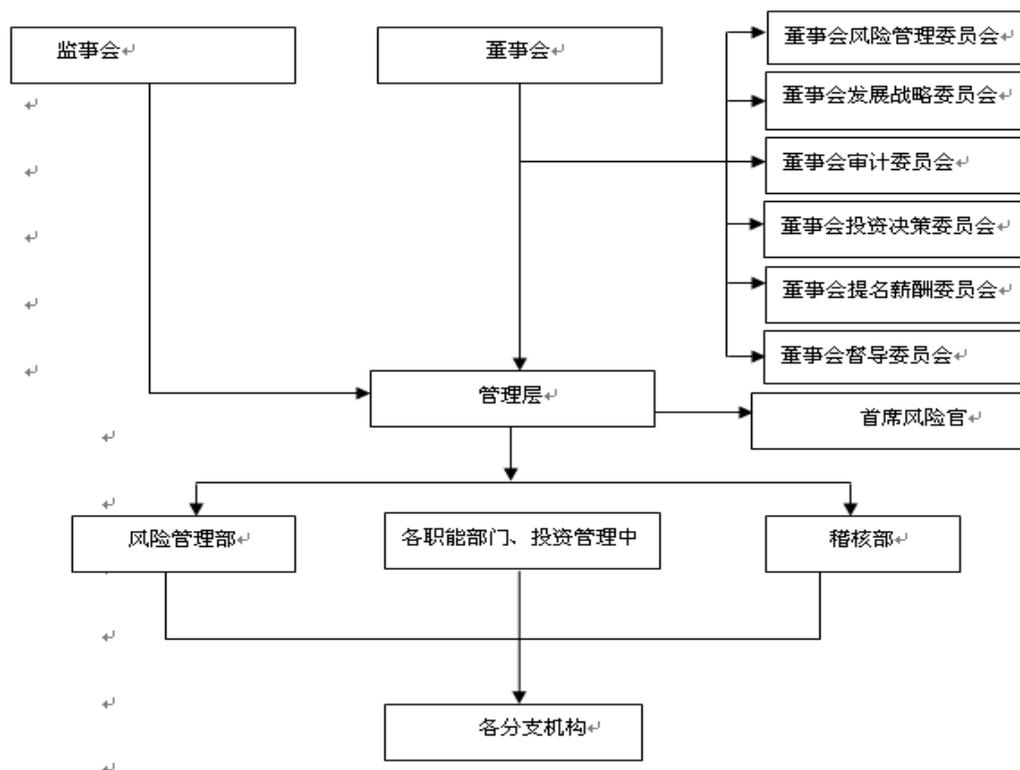
(2) 公司2017年净现金流量为负，且持续下滑。2017年12月末公司经营净现金流量-16.14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19.51亿元，筹资活动产生净现金流量-4.51亿元，当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1.14亿元。公司4季度偿付能力报告基于偿二代各种假设条件，对公司目前流动性风险现状进行评估，预计未来期间净现金流量在部分季度内会小于零。公司需要持续关注并改善流动性风险。

(3) 根据2017年SARMRA评估情况反馈意见，公司2017年流动性风险部分管理制度不完善。风险管理部、计划财务部、业务部门、分管流动性风险的高管和首席风险官对流动性风险管理职责分工不明确。公司对定期评估流动性风险及改进流动性管理制度等方面缺乏操作细则。遵循执行方面，计划财务部、各部门对流动性风险指导和参与不足，缺少其他六类风险对流动性水平影响的评估机制和报告。

### (二)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介绍。

风险管理是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核心内容之一。公司建立统一的覆盖全公司的风险管理框架，对经营管理中的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和控制，以支持业务决策，保障公司的稳健

经营。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法人治理结构基本完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机制。建立以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高级管理层、首席风险官为领导机构，各职能管理部门为依托、各单位风险责任人为纽带的覆盖全公司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经营管理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和控制，保障公司的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对保险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如下图：



### （三）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目标

#### 1、风险管理战略。

公司在董事会的监督与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指导下，根据监管机关要求以及公司风险管理规范，围绕公司的

战略、经营发展目标，通过规范风险管理流程，采用适当的风险管理方法和手段，对风险进行持续识别、监控、管理、评估和报告，达到与公司经营发展阶段相适应的期望风险水平，以支持公司的战略和业务决策过程，努力实现在公司风险容忍范围内及时应对各类风险并实现效益最大化。

## 2、风险管理总体目标。

以偿二代全面风险管理为核心，以监管机关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的基本要求为依据，以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最低标准为保障，把防范风险放在更加突出位置，通过进一步健全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基础，探索建立科学、有效的风险管控手段，实现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全流程、全方位、信息化管控，达到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较小，公司无重大风险损失，不发生系统性和区域性风险的风险管理目标。

### （四）公司风险管理执行情况

1、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2017年，根据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章程指引》要求，公司对现行章程进行修订，形成了《公司章程（初拟稿）》，目前，正向各股东单位征求意见。公司将结合股东反馈情况，以依法合规为原则修改公司章程，履行有关审议、报批程序。按照《公司制度管理规定》要求，修订《董事尽职考核评价暂行办法》，细化了评价内容和评价等级，规范了董事的履

职行为。根据《中国保监会监管函》要求，修改《公司信息  
披露管理办法》，增加信息披露事务的评价和责任追究方面  
内容。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履职评价办法》，完善公司治理  
结构，规范独立董事履职行为。

2、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  
履行风险管理职责，为公司风险管理发挥领导、决策、监督  
作用。2017年，董事会召开会议19次，其中涉及审议、听  
取风险管理事项的会议10次，审批了2017年度公司风险偏  
好陈述书、关于修改公司风险管理相关制度、公司各季度偿  
付能力报告，公司2016年度偿付能力压力测试报告等议题  
13份；持续关注公司偿付能力状况，定期听取了公司偿付能  
力风险状况的报告、公司2016年风险偏好体系评估报告、  
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情况的专项稽核报告、公司2016年4  
季度风险管理报告等汇报6份。监事会审议了公司2016年  
度规划实施情况全面评估报告、听取了公司2016年度SARMRA  
评估反馈函的整改报告，为公司进一步开展风险管理工作提  
出了合理建议。

3、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领导、协调、监督作用。2017  
年，召开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10次，审议《公司2016年  
度风险自我评价报告》、《公司2016年度风险评估报告》、《公  
司风险管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2017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  
《公司资金运用业务风险限额管理办法》、《公司2017年业务

发展规划风险评估报告》、《公司2017年资产配置计划风险评估报告》、《公司2017年财务预算风险评估报告》、《公司2016年偿付能力压力测试报告》《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自评估报告》、《公司2017年3季度风险管理报告》等29项议题，形成会议决议10份。全面履行了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职责，在防范公司风险管理方面的发挥着领导、协调、监督作用。确定了公司2017年风险管理目标，并围绕风险管理目标，以经营发展战略为中心，按照保监会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相关要求，对照整改公司风险管理存在问题，加强日常经营风险识别监测和管控工作。

4、建立公司2017年风险偏好体系。结合董事会对风险的容忍度和公司风险管理目标，确定公司2017年度在追求业务发展时，奉行稳健原则的风险偏好。从盈利、偿付能力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四个指标维度设置与风险偏好相适应风险容忍度指标、阈值及公司总体风险限额、可量化风险限额及51个各子类风险限额指标和阈值。形成了自上而下，逐层传导的风险偏好体系。

5、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制度。2017年，依据保监会偿付能力监管规则要求和公司管理实际需要，梳理了偿付能力风险相关制度，进一步修订了公司《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风险管理基本制度》、《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偏好体系管理办法》、《2017年公司可量化风险溢

额及关键指标及阈值》、《公司战略风险管理办法》、《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等 20 多份风险管理制度，新建了《公司精算管理制度》、《公司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制度》、《公司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办法》、《投资管理中心信息系统日常运维管理实施细则》、《公司信息技术管理制度》、《公司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近 30 份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上夯实了风险管理基础，强化了公司的风险管理能力。

6、做好公司各项检查的整改工作，防范经营风险累积。2017 年，公司对保监会 2016 年度 SARMRA 评估反馈涉及的 24 个风险问题、公司日常监测中发现的 29 个问题、公司偿付能力风险自评估发现的 10 项不足、稽核部揭示的 5 项风险管理问题以及公司治理风险存在的 23 个问题进行整改。通过积极整改，防范经营风险的累积。

7、开展风险容忍度及关键风险指标监测工作。风险容忍度是公司为实现风险偏好要求，而进行可接受风险底线水平的计量。关键风险指标是公司风险偏好向具体业务及风险管理传导的重要载体，也是对具体业务经营进行风险管理与控制的重要抓手。公司每季度对风险容忍度指标、关键风险指标进行监测，关注指标波动情况，对指标设置有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检验，及时将监测分析结果向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汇报，并提出改进措施。经监测，4 季度末，公司净利润容忍度指标突破公司规定的阈值，综合成本率、亿元保费投

诉量（监管口径）、现金头寸等5个关键风险指标处于红色预警状态，综合费用率、流动性覆盖率（偿二代压力情景2）等4个关键风险指标处于黄色预警状态。

8、加强保监会偿付能力风险综合评级数据报送工作，提升公司对难以量化风险的管控。根据保监会《关于报送偿二代风险综合评级有关数据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对难以量化风险信息进行数据收集、分析和报送。并依据监管评估标准，对照公司评估项目实际情况逐项进行分析，形成《公司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析报告》，针对存在不足进行整改，2017年，公司风险综合评级保持为B类。

9、加强日常风险监控，及时进行风险预警。按照《公司资金运用业务风险限额管理办法》，2017年，对投资产品进行日常监测，针对持仓的16奥德02债券，桂冠电力股票因国内市场下跌，单只投资产品超过限额进行了风险预警。公司投资管理中心及时关注、随时掌握市场动态和投资项目的变化情况，采取相关措施防范公司投资风险。目前公司持仓股票多为大盘蓝筹股，上市公司业绩稳定，债券为市场上公开发行的产品，信用评级较好，投资业务风险敞口较小，整体投资风险可控。

10、加强风险组织管理，推动风险管理工作有序开展。以公司偿付能力偏好为基础，对公司战略规划、年度预算和业务规划进行独立的风险评估，确保公司经营管理规划符合

风险偏好要求。根据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开展偿付能力风险应急演练，从偿付能力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三个方面提升公司应急处置能力；组织开展年度风险评估及风险自我评价工作，全面剖析了公司年度存在的风险状况，对下半年公司在保险业务市场环境、投资业务市场环境等面临的风险状况进行预测，有针对性的提出风险防范措施。

11、认真落实保监会风险防控工作要求，突出风险排查工作。认真学习保监会整治保险市场乱象、加强保险行业风险防控、弥补监管短板，构建严密有效保险监管体系等系列文件。制定印发《公司进一步加强保险业风险防控工作实施方案》，对突出的九个重点领域提出 39 条风险防控要求。按照方案组织开展风险综合评级报送信息、偿付能力风险、流动性风险、偿付能力数据真实性全面等自查，形成自查报告。经自查，公司目前不存在资金运用风险、偿付能力不足风险。推进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按照保监会要求，启动公司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工作，积极配合开发商开展模块功能差异分析，数据提取、推送要求，推进系统建设。公司风险管理信息已初步完成，正进行相关数据、流程运行测试和沟通。

12、开展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自评估工作，组织各部门从基础与环境、目标与工具、保险风险、市场风险等九方面对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健全性和遵循有效性进行自评估，公司稽核部根据自评结果对公司偿付能力风险运行有效

性进行了稽核，对存在的不足提出整改建议，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对 SARMRA 自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相关的建议。在浙江保监局开展的 SARMRA 现场评估工作中，公司全面配合，及时提供各类文件资料，确保监管机关按时完成评估工作。经监管评估，公司 2017 年 SARMRA 评估结果为 66.47 分，较上年评估结果低了 4.77 分。较参加评估的财险公司行业平均分低 6.04 分。

13、加强承保业务风险管理。2017 年，公司进一步依据车险、财产险、人身险承保指引对各类业务承保风险管理提出方向性的要求，明确业务及主要风险的管理要点，强调了非车险限制类和禁止类业务承保风险管理要求，加强对承保风险的引导和管理。一方面通过各类业务赔付率水平的精算，结合上报保监会的车险综合成本率承诺值以及当地市场的行业平均值，对各分公司车险基础销售费用进行差异化配置，对非车险业务同样进行精算分析，配置差异化的基础销售费用。通过细分市场情况，对预估赔付率较低的大项目业务进行点对点的费用支持。积极鼓励发展优质业务，优化业务结构。另一方面，不断完善各类险种和高风险业务管理政策和 ILOG 规则，实现日常核保和系统管控相结合。另一方面定期跟踪业务质量，及时调整核保政策和费用政策，控制或杜绝高风险业务；每天分片追踪各分公司业务发展情况，适时通报业务签单情况，追踪已批复的点对点项目达成情况，督促

各分公司落实业务推动政策。加强承保与理赔业务结合，对理赔端的虚假报案、黑名单业务等通过 ILOG 规则进行承保限制管控，进一步加大承保风险控制。同时，建立业务发展的常规检查机制，对检查结果进行通报并督促整改，加强对核保人员工作管理，规范核保操作，不断提高核保时效。不断提升业务质量和业务操作规范。

14、加强财务风险控制。严格执行公司相关财务制度。定期测算评估公司偿付能力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指标，确保公司偿付能力管理能力的提升。进一步推进营改增工作。上线增值税电子发票，实现进项税额认证通过收付费系统、电子报销系统对接功能，减少手工处理环节，降低税负，增值税税负 4.06%，较营改增前降低了 0.94 个百分点。实现各级机构 POS 缴费资金款、在线支付收款资金款直接归集总公司银行账户，防止机构截留或挪用此部分资金的风险，提高总公司资金规划调配的有效性。启动中信银行超级网银直连支付，逐步避免使用第三方支付存在的风险。加强进项税管理，通过实行预算，加强专票审核力度，控制费用的列支与进项税额的比例，控制涉税风险。推进单证管理信息化，推广使用商业车险、交强险电子保单，电子发票系统，控制了虚假保单、发票风险。优化 Oracle 财务系统，保证财务数据准确、及时，完成对 Oracle 系统使用者账号进行梳理，规避因混用账号、账号权限未及时更新等情况造成的操作风险。为防

止人为修改系统数据，对财务 EBS 系统、电子报销系统、收费系统增加人员密码修改轨迹，提供系统安全防控性。优化增值税进项发票的系统化认证记账过程，提高系统标准化操作，降低人为操作风险。

15、强化理赔客服管理，降低理赔服务风险。公司进一步完善理赔管理制度建设。2017 年，制定和完善了《2017 年理赔诉讼实务基础规范及问责办法》、《关于 2017 年未决案件处理相关事宜的通知》、《关于对非车险未决案件进行跟踪备注的通知》《公司保险消费者投诉处理考核办法》、《公司客户回访管理办法》、《公司客户咨询业务处理流程规范》、《公司投诉业务处理流程规范》、《公司客户服务中心与机构业务衔接处理流程规范》等十几项规范性文件，深化理赔垂直化管理和考核。在实行理赔负责人、理赔经理的垂直考核和核损人员的集中考核之后，又启动了互联网后台计件制、前台人员计件制考核，提高了工作效率，降低了件均成本。强化基础工作，强调过程细节，加强对未决案件处理过程留痕，加强案件跟踪过程管控，开展内部打假，挤压理赔水分，加强诉讼管理、人伤案件管理、开展案件质量检查，提升了理赔风险管控能力，人伤案件首勘跟踪合格率、车险当年报案人伤 30 天估损偏差率指标有了明显提升。同时，公司主动了解服务中的不足和客户意见，进行周分析和监测，督促理赔部门改进和提升服务质量。

16、充分发挥再保险保障作用。公司严格遵守《保险法》、《再保险业务管理规定》、《财产保险公司再保险管理规范》、《中国保监会关于实施再保险登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等重要再保险业务规定和要求，配合直接业务的发展，建立覆盖公司各主要险种的各商业分保合同，加强提高临时分保效率，逐渐完善了再保险保障体系，及时、合理地安排再保险保障、分散承保风险、保证经营稳定。2017年，公司承保的大连金发地市场管理公司发生灾预估损失在5000万元以上，因进行了合理的再保险安排，获得再保险摊回保障，有效的分散了风险、缓解了巨灾损失带来的经营波动，充分发挥了再保险的职能作用。

17、采取适当的控制措施降低信息系统安全性风险。进一步完善公司信息技术管理制度，制定《公司信息技术管理制度》，修订了《公司信息化工作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办法》，明确了公司信息技术管理职责和要求，规范了重大信息化事项的审议流程，从物理安全、访问控制密码、电脑使用、病毒防范、互联网访问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防范信息安全风险，确保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建立信息安全漏洞跟踪、处置和反馈操作流程，对信息系统漏洞进行自查和评估。2017年，公司处置监管机构发出漏洞预警信息14次。开展信息安全自查工作，发现信息安全风险并进行整改。开展灾备演练和备份数据恢复测

试工作，全年开展应用级灾备演练工作 1 次，灾备数据级恢复验证工作 2 次，实施备份数据恢复测试 3 次，通过灾备演练和数据情复测试，确保公司信息系统运行正常，提升公司信息系统风险控制能力。

18、加强合规稽核管理，防范合规风险。2017 年，公司充分发挥稽核监督作用。实施各类稽核项目 53 项，其中：分公司高管离任稽核 22 项，任中稽核 16 项；公司关联交易、再保业务、信息系统安全、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情况、农业保险等专项稽核 12 项；舞弊调查 3 项。稽核发现问题 370 条，提出稽核意见及整改建议 244 条。充分揭示了公司经营过程中存在的风险隐患。并建立稽核发现问题整改机制，对已到整改期限的 214 个整改事项进行了后续跟踪，截止年末已完成 205 个问题的整改，剩余 9 个仍在持续整改中。通过持续跟踪问题整改落实，有效堵塞管理漏洞。进一步强化依法合规经营理念，加大违规行为的责任追究力度，对理赔、承保、违法用工等方面的违规问题开展责任追究，对 72 人进行问责处理：其中解除劳动合同 7 人、撤职 4 人、免职 1 人、降职 1 人、记过 2 人、通报批评 19 人，经济处分 52 人、经济处分金额 42.54 万元。根据《公司合规管理考核办法》进行合规考核，有效遏制违法违规行。

19、严格落实公司投资业务风险管理策略，防范投资风险。2017 年，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及投资业务开展情况新增制

度 1 项，修订制度 24 项，明确投资业务风险识别、管理工作要求，通过事前、事中、事后的管理机制实现对投资风险的全程管理，完善风险管理指标，运用数量分析的方法进行分析，实现对单项投资及资产组合的风险评估；开展交易对手风险状况以及操作失误记录和管理；关注各项市场风险、信用风险领域的风险事件，及时进行重大风险事项预警提示。

#### 四、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单位：元

序号	险种名称	保险金额	保费收入	赔款支出	准备金
1	机动车辆险	1,253,781,530,779.09	6,325,452,691.63	4,233,259,793.71	4,465,328,952.93
2	人身意外险	30,346,584,299,735.30	698,930,797.17	267,134,523.21	382,448,146.69
3	责任险	518,391,366,599.25	335,236,879.33	201,869,102.33	404,599,293.56
4	短期健康险	320,069,782,586.15	317,176,829.27	245,399,614.03	186,446,914.87
5	企财财产保险	538,820,106,115.12	274,788,552.75	243,783,979.68	164,617,041.09

注：1、机动车辆险=交强险+商业险；

2、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分保后+未到期准备金分保后；

3、数据来源：

(1) 保险金额：公司 COGNOS 系统→公共报表→全险种承保日报→保单保额（统计日期 2017 年+签单日期 2017 年）；

(2) 保费收入：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累计分险种利润表→保险业务收入；

(3) 赔款支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累计分险种利润表→赔付总支出；

(4) 承保利润：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累计分险种利润表→承保利润；

(5) 准备金：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未决赔款准备金情况表→未决赔款准备金分保后→合计；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情况表→未到期准备金分保后→小计。

## 五、 偿付能力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认可资产	1,299,706.25	1,339,782.09
认可负债	831,306.38	848,845.30
实际资本	468,399.87	490,936.79
最低资本	195,486.67	177,551.19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272,913.20	313,385.60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39.61%	276.50%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272,913.20	313,385.6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39.61%	276.50%

注：按照保监会下发的《中国保监会关于印发〈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1-17号）〉的通知》（保监财会【2015】22号）和《中国保监会关于正式实施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发【2016】10号）文件的要求，偿付能力报告均为季度报告，无年度报告。故上表期末数指2017年4季度数据，期初数指2017年3季度数据。

2017年4季度末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39.61%，比期初3季度的276.5%降低36.89个百分点，公司2017年4季度末偿付能力充足率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实际资本减少而最低资本增加。实际资本为468,399.87万元，较期初数减少2.25亿元，最低资本为195,486.67万元，较期初数增加1.79亿元。2017年4季度末偿付能力充足率降低的原因来自三方面，一是公司业务负增长，赔付、费用等支出又有一定的滞后性，导致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负；二是2017年sarmra

评估结果较去年评估结果下降，导致控制风险最低资本增加；三是投资资产类型变动引起。公司应利用好资金运用政策，提高综合收益，优化购置投资产品的信用等级，购买高风险产品同时评估各项风险占用资本的大小。在保险业务经营中加强理赔管控，坚持效益优先原则，控制高风险业务；优化效益险种占比，降低成本管理费用，提高承保业务质量，继续实行差异化管理政策，降低销售费用和人力成本。三项因素共同作用使得期末偿付能力充足率较期初降低 36.89 个百分点。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